

萬 有 文 庫

第一集一千種

王 雲 五 主 編

史 記

(四)

司 馬 遷 著

商 務 印 書 館 發 行

史 記

(四)

司馬遷著

國學基本叢書

# 史記

## 卷十二

### 孝武本紀第十二

張晏曰：武紀褚先生補作也。先生名少孫，漢博士。褚先生補史記，合集武帝事，以編年。今止取封禪書補之。信其才之薄也。張晏云：褚先生穎川人，仕元成，問章稷云：褚先生傳少孫梁相褚大弟之孫，宣帝時為博士，寓居沛，事大儒王式，故號先生。續太史公書：阮孝緒亦以為然。

孝武皇帝者，漢書音義曰：諱徹。按景十三王傳：廣川王以上皆是武帝兄弟。母

曰王太后。孝景四年，以皇子為膠東王。孝景七年，栗太子廢為臨江王。以膠東王為太子。孝景十六年崩。

太子即位為孝武皇帝。張晏曰：武帝以景帝元年生，七歲為太子，為太子十歲而景帝崩，時年十六矣。孝武皇帝初即位，尤敬鬼神之祀。元年

漢興已六十餘歲矣。徐廣曰：六十歲在辛丑。天下乂安，薦紳之屬，出禮內則。今作薦者，古字假借爾。漢書作縉

神。皆望天子封禪，改正度也。而上鄉儒術，招賢良，趙綰、王臧等以文學為公卿，欲議古立明堂城南以朝

諸侯。城南長安城南門外也。關中記：草巡狩封禪，改歷服色事未就。會竇太后治黃老言，不好儒術。

使人微伺得趙綰等姦利事，徐廣曰：召案綰、臧自殺。無喪事。太皇太后及郎中令王臧皆下獄

自殺。應劭曰：王臧儒者，欲立明堂，辟雍。太后素好黃老術，非薄六經，因欲絕奏事。太后怒，故令自殺。諸所與為者皆廢。後六年，竇太后崩，其明年上徵文

學之士公孫弘等。明年上初至雍。郊見五時。

時音止。括地志云：漢五帝時在岐州雍縣南。孟康云：時者神靈之所止。按五時者，即時密時吳陽時北時。先是秦文

公作鄠時祭白帝，秦宣公作密時祭青帝，秦靈公作吳陽上時祭黃帝，下時祭赤帝，漢高祖作北時祭黑帝，是五時也。後常三歲一郊，是時上求神君，舍之上林中。

蹠氏觀。徐廣曰：蹠音啼。蹠氏觀，神君者，長陵女子以子死悲哀，故見神於先後宛若。死兄弟妻相謂先後

宛若字，蹠氏觀生音斯觀名也。神君者，長陵女子以子死悲哀，故見神於先後宛若。死兄弟妻相謂先後

以恩澤封者曰君，儀比長公主。宛若祠之其室，民多往祠。平原君往祠也。案蔡邕曰：異姓婦人

云是時而李少君亦以祠竈穀道，卻老方見上。李奇曰：食穀道引，或曰：辟穀不食之道。如淳云：祠禮以禮祠祝融，淮南子：炎帝作火官，死為今之靈神。上尊之少君者，故深澤侯。趙景帝時，絕封入以主

司馬彪注：莊子云：浩靈神也。如美女，衣赤李弘範音詭。上尊之少君者，故深澤侯。趙景帝時，絕封入以主

方人主方。馮廣曰：進納於天子而主方。一云：侯。匿其年及所生長，常自謂七十，能使物卻老。如淳曰：物

也。其游以方徧諸侯，無妻子，人聞其能使物及不死，更饋遺之，常餘金錢帛衣食，人皆以為不治產業

而饒給，又不知其何所人，愈信爭事之。少君資好方，善為巧發奇中。如淳曰：時時

昭云：武安屬魏郡。坐中有年九十餘老人，少君乃言與其大父游射處，老人為兒時從其大父行，識其處

一坐盡驚，少君見上，上有故銅器，問少君，少君曰：此器齊桓公十年陳於柏廩。服虔曰：地名有蓋也。

括地志云：柏廩蓋在青州千乘縣東北二十一里。韓子云：景公與晏子遊於少海，登柏廩之臺而望

其國，公曰：美哉堂乎！後代執將有此晏子，曰：其田氏乎。公曰：寡人有國，而田氏家，奈何？對曰：奪之則近賢

道不肖，治其煩亂，輕其刑罰，助窮乏，恤孤寡，已而案其刻，果齊桓公器，一宮盡駭，以少君為神，數百歲人

也。少君言於上曰：祠竈則致物，致物而丹砂可化爲黃金，黃金成以爲飲食器，則益壽。益壽而海中蓬萊

傳者可見，見之以封禪則不死。黃帝是也。臣嘗游海上，見安期生。服虔云：食巨棗大如瓜，安期生傳

者，通蓬萊中，合則見人，不合則隱。於是天子始親祠竈，而遣方士入海求蓬萊安期生之屬，而事化丹砂

諸藥，齊爲黃金矣。齊音居，久之。李少君病死，天子以爲化去不死也。而使黃鍾名。章昭曰：人姓

寬舒受其方。義曰：二人皆方士。求蓬萊安期生莫能得，而海上燕齊怪迂之方士多相效，更言神事矣。毫

人薄誘忌。徐廣曰：一云薄人懼忌也。山陽縣名，姓譚名。奏祠秦一方曰：天神貴者秦一。

注微圖云：紫微宮北極，天一泰一，宋均以爲天一泰一，北極之。秦一佐曰五帝。注云：五帝，五天帝也。國語

別名春秋緯云：紫極之別名，又名紫宮，天皇曜魄寶之所理也。秦一佐曰五帝。注云：五帝，五天帝也。國語

願怒，白帝白招矩，黑帝叶光紀，黃帝含樞紐，尙書帝命驗云：蒼帝名靈威。古者天子以春秋祭泰一，東南

郊用太牢具七日。徐廣曰：一云：爲壇開八通之鬼道。於是天子令太祝立其祠，長安東南郊，常奉祠。

如忌方。其後人有上書言：古者天子三年一用太牢具，祠神三一天一地一泰一。天子許之，令太祝領祠

之於忌泰一壇上。如其方，後人復有上書言：古者天子常以春秋解祠祠黃帝，用一梟破鏡。孟康曰：破鏡，獸名，食父黃帝，欲絕其類，使百物祠皆用之。破鏡如猛而虎眼，或云直。冥羊曰：神名也。用羊祠，馬行

用破鏡如淳曰：漢使東郡送梟五月五日爲梟羹，以賜百官，以惡鳥故食之。冥羊曰：神名也。用羊祠，馬行

神名。用一青牡馬，秦一臯山山君地長三並神名。丁文反。用牛，武夷君神名。用乾魚，陰陽使者以一牛。案漢書

以續以編璧得黃金一斤代之。又以發瑞應造白金焉。白金三品武帝所鑄也。如淳曰：雜鑄銀錫漢律皮幣率鹿皮方尺直金一斤。又曰：重八兩。其文龍名曰白。還直三千。二曰重差小方之。其文馬直五百。三曰復小。播之。其文龜直三百。錢譜云：白金第一其形圓如錢肉好。圓文為一龍白銀第二其形方小長肉好亦小長好上下文為其明年郊雍獲一角獸若麋然。章昭曰：楚人謂二馬白銀第三其形似鷄肉好小是文為龜甲也。其明年郊雍獲一角獸若麋然。章昭曰：楚人謂交反按章昭云體若麋而一角春秋所謂有麋而角是也。楚人謂麋為麋。又周書王會云：麋者若鹿。爾雅云：麋大鹿也。牛尾一角。郭璞云：漢武獲一角獸若麋。謂之麋是也。有司曰：陛下肅祗郊祀上帝報享錫一角獸蓋麟云。角獸肉設武備而不為害所以為仁獸。於是濟北王以為天子且封禪。乃反焚也。賜諸侯白金以風符應合於天地。風示諸侯以此符瑞之應曰：於是濟北王以為天子且封禪。乃

上書獻泰山及其旁邑。天子受之。更以他縣償之。常山王有鼻遷。天子封其弟於真定。以續先王祀。而以

常山為郡。然後五嶽皆在天子之郡。其明年齊人少翁。漢武故事云：少翁以鬼神方見上。上有所幸

王夫人。徐廣曰：齊國王閔之母也。騶按：桓譚新論云：武帝有所愛幸姬王夫人。窈窕好容質性嫺佞。漢書作李夫人。夫人卒。少翁以方術蓋夜致王夫人

及竈鬼之貌。云：天子自帷中望見焉。於是乃拜少翁為文成將軍。賞賜甚多。以客禮禮之。文成言曰：上即

欲與神通。宮室被服不象神。神物不至。乃作畫雲氣車。及各以勝日。騶案：漢書音義曰：如火勝金用丙與丁日不用庚辛。駕車辟

惡鬼。又作甘泉宮中為臺室。畫天地。泰一諸神。而置祭具。以致天神。居歲餘。其方益衰。神不至。乃為帛書

以飯牛。飯房晚反。書絹帛。上為怪言語以飼牛。詳弗知也。言此牛腹中有奇。殺而視之。得書。書言甚怪。天子疑之。有識其

手書。問之人。果偽書。於是誅文成將軍。漢武故事云：文成誅月餘日。使者籍貨關東。還達之於漕亭。選見言之。上乃疑發其棺。無所見。唯有竹筒一枚。抽驗。問無蹤跡。

手書問之人。果偽書。於是誅文成將軍。漢武故事云：文成誅月餘日。使者籍貨關東。還達之於漕亭。選見言之。上乃疑發其棺。無所見。唯有竹筒一枚。抽驗。問無蹤跡。

也。而隱之。其後則又作柏梁銅柱承露僊人掌之屬矣。蘇林曰：僊人以手掌擊盤承甘露也。高

二十丈。用香柏為殿梁。香閣十里中。建章宮承露盤高三十丈。丈七圍。以銅為之。文成死。明年天子病鼎

有僊人掌承露。和玉屑飲之。故張衡賦曰：立脩莖之僊掌。承雲表之清露是也。

湖甚。帝採首陽山銅鑪。於湖曰鼎湖。即今之湖城縣也。京兆後屬弘農。昔黃巫醫無所不致。至不

愈。游水發根。浦也。服虔曰：游水縣名。發根人姓名。晉灼曰：地理志游水水名。在臨淮。乃言曰：上郡有巫病

而鬼下之。上召置祠之。甘泉及病使人問神君。即病巫之神。神君言曰：天子毋憂病。病少愈。強與我會甘

泉。於是病愈。遂幸甘泉。病良已。已蓋已愈也。良大赦天下。置壽宮神君。奉神之宮也。楚辭曰：楚將濟兮壽

宮。神君最貴者大夫。其佐曰大祭司。命之屬皆從之。非可得見。聞其音與人言等。時去時來。來則風肅然

也。居室帷中。時晝言。然常以夜。天子祓然後入。幽案：漢書音義曰：因巫為主人。關飲食所欲者言行

下。李奇曰：神所又置壽宮北宮。括地志云：壽宮北宮皆在雍州長安縣西北張羽旗。設供具。以

禮神君。神君所言。上使人受書其言。命之曰書法。幽案：漢書音義曰：或云：策書其所語。世俗之所知

也。毋絕殊者。而天子獨喜其事。祕世莫知也。其後三年。有司言元宜以天瑞命。不宜以一二數。蘇林

鳳皇。諸瑞以名年。幽案：孝景以前即位。以一二數一元曰建元。二元以長星。曰元光。三元以郊得一角獸。

年至其終。武帝即位。初有年號。改元以建元為始。一元曰建元。二元以長星。曰元光。三元以郊得一角獸。

曰元狩云。徐廣曰：按諸紀。元光其明年冬。天子郊雍。議曰：今上帝朕親郊。而后土毋祀。則禮不答也。

有司與太史公。姚察按：司馬遷傳亦以談為太史公。非譚所加。又按：實壽志林云：古者主天官皆上公。自

史記 四 孝武本紀第十二

周至漢其職轉卑然朝會坐位猶居公上尊天之道其官屬仍以舊名舉而稱公公名當起於此故如淳云太史公位在丞相上天下郡國計書先上太史公副上丞相其義是也而桓譚新論以爲太史公遺書書成示東方朔朔爲平定因譽其下太史公祠官寬舒等議天地牲角繭栗今陛下親祀后土后土宜於者皆東方朔所加之也楊惲繼此而稱爾

澤中園丘爲五壇壇一黃犢太宰具已祠盡瘞而從祠衣上黃於是天子遂東始立后土祠汾陰睢上

徐廣曰元鼎四年時也順按蘇林曰睢音誰如淳曰河之東岸特堆壘長四五里廣二里餘高十餘丈汾陰縣在睢之上后土祠在縣西汾在睢之北西流與河合也漢書舊儀作葵上者蓋河東人呼誰與

費爾如寬舒等議上親望拜如上帝禮禮畢天子遂至滎陽而還過雒陽下詔曰三代邈絕遠矣難存其

以三十里地封周後爲周子南君以奉先王祀焉是歲天子始巡郡縣侵尋於泰山矣侵尋即浸淫之意也小顏云盤淫漸染之義重尋淫聲相近假借徐廣曰姓丁名義後與樂大俱隸用爾師古叔父游樂亦解漢書故稱師古爲小顏也其春樂成侯也

侯登而徐廣據表云上書雷樂大樂大膠東宮人曰王家人故嘗與文成將軍同師已而爲膠東王尙方

姓丁名義未詳爾

而樂成侯姊爲康王后孟康曰康王后也母子康王死他姬子立爲王而康后有淫行與王不相中得相危以法康后聞文成已死而欲自縊於上乃遣樂大因樂成侯求見尙方天子既誅文成後悔恨其早死惜其方不盡及見樂大大悅大爲人長美言多方略而敢爲大言處之不疑大言曰臣嘗往來海中見安期羨門之屬仙人韋昭去羨門古願以爲臣賤不信臣又以爲康王諸侯爾不足予方臣數言康王康王又不

用臣臣之師曰黃金可成而河決可塞不死之藥可得僊人可致也臣恐赦文成則方士皆掩口惡敢言方戲上曰文成食馬肝死爾子誠能修其方我何愛乎大曰臣師非有求人入主求之陛下必欲致之則



貴其使者令爲親屬以客禮待之勿卑使各佩其信印乃可使通言於神人神人尙肯邪不邪致尊其使然後可致也於是上使先驗小方闕旗旗自相觸擊音其又本或作葦說文云葦博葦也高誘注淮乾之置局上節是時上方憂河決而黃金不就錫爲黃金不就乃拜大爲五利將軍居月餘得四金印佩相拒不止也

天子將軍地士將軍大通將軍天道將軍印制詔御史昔禹疏九江決四瀆間者河溢旱陸隄繇不息顧師古云阜水旁地也廣平曰陸言水大汎溢朕臨天下二十有八年天若遺朕士而大通焉車昭自舉及陸而築作陸橋役甚多不暇休息也

樂通在臨淮高平縣乾稱蜚龍鴻漸於般樂通漢書音義曰般水瀝堆也漸進也武帝云意庶幾能通天意故封樂通與焉其以二千戶封地士將軍大爲樂通侯樂通漢書音義曰般水瀝堆也漸進也武帝云意庶幾

乘輿斥車馬帷帳器物以充其家乘輿漢書音義曰或云斥不用也車昭曰又以衛長公主妻之

孟康曰衛太子妹如淳曰衛太子姊也孟康云斥不用之車馬是也又孟康曰衛太子姊也諸侯姊妹曰長公主儀比諸侯王孟康曰衛太子姊也天子親如五利之第使者存問所給連屬於道自大主將相以下皆置酒其家獻遺之孟康曰衛太子姊也

衣立白茅上受印以示弗臣也而佩天道者且爲天子道天神也於是五利常夜祠其家欲以下神神未至而百鬼集矣然頗能使之其後治裝行東入海求其師云大見數月佩六印貴振天下而海上燕齊之間莫不搃腕而自言有禁方能神僊矣服虔曰滿手曰搃其夏六月中汾陰巫錦服虔曰滿手曰搃爲民祠魏

史記 四 孝武本紀第十二 七

膾后土營旁國也。唯若丘之類。見地如鉤狀。掎視得鼎也。說文掎把也音步溝反。鼎大異於衆鼎。文鏤無款識。

韋昭曰款刻也。怪之言吏。吏告河東太守勝。勝以聞。天子使使驗問。巫錦得鼎無姦詐。乃以禮祠。迎鼎至。

甘泉。從行上薦之。至甘泉將薦之於天也。至中山。馮翊谷口縣。西近九罭山。土人呼為中山。河渠書韓

使水工鄭國說秦鑿涇水。自中山西。即此山也。晏溫而溫也。許慎注淮南云晏無雲也。有黃雲蓋焉。有庶過。上自射之。因以

祭云。至長安。行薦之。或曰祭鼎也。公卿大夫皆議請尊寶鼎。天子曰。聞者河溢。歲數不登。故巡祭后土。祈

為百姓育穀。今年豐廩。未有報。鼎曷為出哉。有司皆曰。聞昔太帝與神鼎一。師古以太帝即太昊也。禮氏以文在黃帝之前故也。

一者。一統天地。萬物所繫終也。黃帝作寶鼎三。象天地人也。禹收九牧之金。鑄九鼎。皆嘗臚烹。徐廣

音臚。漢書郊祀志云。鼎空足曰兩。以象三德。兩音歷。謂足中不實者名之也。上帝鬼神。服虔曰。以祭

也。遭聖則興。與起。故出。份陰。西至甘泉也。遷於夏商。周德衰。宋之社亡。社主民也。社以石為之。宋

也。社以為監戒。覆上。棧下。使通天地。陰陽之。鼎乃淪伏而不見。頌云。自堂徂基。是周頌絲衣之詩。自堂從

氣。周禮。衰國將危。民故宋之社。為亡殷復也。鼎乃淪伏而不見。頌云。自堂徂基。是周頌絲衣之詩。自堂從

內。往。外。基。門。內。塾。也。鄭玄云。門側之堂。謂之塾。釋禮經。使士升堂視壺。自羊徂牛。後及牛也。毛裏云。先小

後。大。鼎。鼎。及。鼎。大。謂。之。鼎。章。昭。曰。兩。雅。云。鼎。絕。不。虞。不。驚。胡。考。之。休。此。廣。當。為。吳。音。洪。孺。反。說。文。以。吳。一。口。大

也。或者。本。文。借。此。虞。為。曠。煥。字。也。今。鼎。至。甘。泉。光。潤。龍。變。承。休。無。疆。合。茲。中。山。有。黃。白。雲。降。曰。與。中。山

所。見。黃。雲。蓋。若。獸。為。符。灼。曰。蓋。辭。也。或。曰。符。謂。瑞。應。也。晉。路。弓。乘。矢。大。也。四。矢。為。乘。集。獲。壇。下。報。祠。大。饗

云大輶變祠也。惟受命而帝者。心知其意。服虔曰高祖受命知之也。宜見鼎於其廟。而合德焉。鼎宜見於祖廟。藏於帝廷。以

合明應。制曰。可入海求蓬萊者。蓬萊方丈瀛洲。物海中三神山也。言蓬萊不遠。而不能至者。殆不見其氣。上乃遣望氣

佐候其氣云。其秋上幸雍。且郊。形高故云。或以雍地。或曰五帝泰一之佐也。宜立泰一。而上親郊之。上疑未定。齊

人公孫卿曰。今年得寶鼎。其冬辛巳朔旦冬至。與黃帝時等。卿有札書曰。黃帝得寶鼎。宛侯問於鬼臾區。

駢案漢書音義曰區黃帝時人。鄭玄云黃帝佐也。李奇曰黃帝時諸侯本作申區者非。臨文志作鬼容區也。區對曰。黃帝得寶鼎神筴。是歲己酉朔旦冬

至。得天之紀。終而復始。於是黃帝迎日推筴。後率二十歲。反三音並通。後皆放此也。得朔旦冬至凡二

十。推三百八十年。黃帝僂登於天。卿因所忠欲奏之。所忠視其書不經。疑其妄書。謝曰。寶鼎事已決矣。尚

何以爲。卿因嬖人奏之。上大悅。召問卿。對曰。受此書申功。駢案封禪書功字作公。申功已死。上曰。申功何人也。卿

曰。申功。齊人也。與安期生通。受黃帝言。無書。獨有此鼎書。曰。漢興復當黃帝之時。漢之聖者。在高祖之孫。

且曾孫也。寶鼎出而與神通。封禪。封禪七十二王。河圖云王者封太山。禪梁父。易姓登嶽有七十二君也。唯黃帝得上泰山封。申

功曰。漢主亦當上封。上封。則能僂登天矣。黃帝時。萬諸侯。而神靈之封居七千。應劭曰黃帝時諸侯會封禪者七千人。李奇曰。

既仙道得封者七千。國張晏曰神靈之封。謂山川之守。天下名山八。而三在蠻夷。五在中國。中國華山。首山。太室。泰山。東萊。此五山。

黃帝之所常遊。與神會。黃帝且戰。且學。僂患百姓非其道。乃斷斬非鬼神者。百餘歲。然後得與神通。黃帝

郊雍。上帝宿三月。鬼臾區號大鴻。死葬雍。故鴻冢是也。蘇林曰其後黃帝接萬靈明廷。明廷者甘泉

也。所謂寒門者，谷口也。徐廣曰：寒一作塞。漢書音義曰：黃帝仙於寒門也。服虔云：寒門，黃帝所

故曰黃帝采首山銅鑄鼎於荆山下。關帝曰：地理志：首山，屬河東蒲坂。荆山在馮翊懷德縣。鼎既成，有龍垂胡鬚下迎黃帝。顏師

古云：胡鬚，頰下垂肉也。細其毛也。黃帝上騎，羣臣後宮從上龍七千餘人。龍乃上去，餘小臣不得上，乃悉

持龍鬚，龍鬚拔墮黃帝之弓。百姓仰望黃帝既上天，乃抱其弓與龍胡鬚號。故後世因名其處曰鼎湖。

括地志云：湖水源出魏州湖城縣南三十里，父山北流入河，即鼎湖也。其弓曰烏號。於是天子曰：嗟乎！吾誠得如黃帝，吾視去妻子如脫

屣耳。乃拜卿為郎，東使候神於太室。上遂郊雍，至隴西，西登空桐。空桐山在原州平高縣西一百里。幸甘泉，令祠官寬

舒等具泰一祠壇，壇放薄忌，泰一壇，壇三垓。徐廣曰：垓，次也。關按：李奇曰：垓，重也。三垓，重壇也。鄒氏曰：垓一作陔。言壇階三重。五帝壇環居其

下，各如其方。黃帝西南，除八通鬼道。服虔曰：坤位。在未央帝從土位。泰一所用如雍，一時物而加醴棗脯之屬，殺一犛

牛以爲俎，豆牢具，而五帝獨有俎豆。章昭曰：無禮進。師古云：具俎豆酒醴而進之。其下四方地

爲饌食。饌音竹，芮反。謂連續而祭之。漢志：作饌，古字亦通。說文：羣神從者及北斗云：已祠，胙餘皆燎

之。其牛色白，鹿居其中，麋在鹿中，水而洎之。徐廣曰：洎音居，器反。肉汁也。關案：晉灼曰：此說合牲物

以鹿內鹿中。祭日以牛，祭月以羊，鹿特。特，一牲也。言若牛。秦一祝宰，則衣紫及繡，五帝各如其色。日

赤，月白。十一月辛巳朔旦冬至，昧爽，天子始郊拜泰一。朝朝日，夕夕月。應劭曰：天子春朝日，秋夕月。

夕，禮曰：漢儀郊泰一時，皇帝平旦出竹宮，東向。則揖而見泰一，如雍禮。其贊饗曰：天始以寶鼎神筮授皇

帝朔而又朔終而復始。皇帝敬拜見焉。而衣上黃。其祠列火滿壇旁。壇旁烹炊具。有司云。祠上有光焉。公

卿言。皇帝始郊見泰一雲陽。齊括地志云。漢靈陽宮在雍州雲陽縣北八十一里。有通天有司奉瓊玉

謂之瓊孟康曰。瓊大六寸。瓊音宣。嘉牲薦饗漢書儀曰。祭天是夜有美光。及晝黃氣上屬天。太史公祠官寬舒

等曰。神靈之休祐福兆祥。宜因此地光城。徐廣曰。一作夜。立泰時壇以明應。令太祝領祀。及臘間祠。三歲天

子一郊見。其秋爲伐南粵。告祝泰一以牡。徐廣曰。一作牛。荆書旆。晉灼曰。牡荆節。問不相當者。韋昭曰。以牡荆

爲柄者也。日月北斗登龍。以象天一三星爲泰一鋒。徐廣曰。天官書曰。天極星明者泰一常居也。斗口三

也。名曰靈旗。李奇云。靈旗樹泰一壇上。爲兵禱。則太史奉以指所伐國。用牡荆指伐國。取其剛爲稱。

故畫此。而五利將軍使不敢入海之泰山祠。上使人徵隨驗。實無所見。五利妄言見其師。其方盡多不讎。

上乃誅五利。漢武故事云。東方朔言。其冬公孫卿候神河南。見僊人跡。緱氏城上。有物若雉。往來城

上。天子親幸緱氏城。視跡。問卿得無效文成五利乎。卿曰。僊者非有求人主人主求之。其道非少寬假。神

不來。言神事。事如迂誕。迂音于。誕音遠也。誕大也。積以歲。乃可致。於是郡國各除道。繕治宮觀名山神祠。所以望

幸矣。其年既滅南越。上有嬖臣李延年。以好音見。上善之。下公卿議曰。民間祠。尙有鼓舞之樂。今郊祠而

無樂。豈稱乎。公卿曰。古者祀天地皆有樂。而神祇可得而禮。或曰。秦帝使素女亦謂太昊。亦謂太昊。伏戲氏。鼓五

十弦。瑟瑟。帝禁不止。故破其瑟爲二十五弦。於是塞南越。禱祠泰一后土。始用樂舞。益召歌兒。作二十五

弦徐廣曰瑟也及箜篌瑟自此起徐廣曰應劭云武帝令樂人侯調始造箜篌其來年冬上議曰古者先振兵澤旅古釋字

澤然後封禪乃遂北巡朔方勒兵十餘萬還祭黃帝冢橋山澤兵須如李奇曰地名也上曰吾聞黃帝不死今

有冢何也或對曰黃帝已僊上天羣臣葬其衣冠既至甘泉為且用事泰山四千九百丈二尺周回二千

里先類祠泰一自得寶鼎上與公卿諸生議封禪白虎通云王者易姓而起天下太平功成封禪以

以高為尊地以厚為德故增泰山之高以效天禪梁父之趾以報地封者附廣之禪者將以功相傳授之封禪用希曠絕莫知其儀禮而羣儒采封禪尚書周

官王制之望祀射牛事蘇林曰當祭廟射其牲以除不祥讀曰射牛示親殺也事見國語齊人丁公年九十餘曰封者合

不死之名也秦皇帝不得上封陛下必欲上稍上即無風雨遂上封矣於是乃令諸儒習射牛草封禪

儀見應劭漢官儀也數年至且行天子既聞公孫卿及方士之言黃帝以上封禪皆致怪物與神通欲放黃帝

以嘗接神僊人蓬萊士高世比德於九皇張晏曰三皇之前有人皇九首章昭曰上古人皇者九人也而頗采儒術以文之羣儒既

以不能辯明封禪事又牽拘於詩書古文而不敢聘上為封禪器示羣儒羣儒或曰不與古同徐偃又曰

太常諸生行禮不如魯善周霸屬圖封事會諸儒圖封事於是上絀偃霸盡罷諸儒弗用三月遂東幸

緱氏禮登中嶽文穎曰崧高山在潁川陽城縣太室章昭曰崧高山有太室少從官在山下聞若有言萬歲云

萬歲可十萬人聲問上上不言問下下不言於是以前三百戶封太室奉祠命曰崇高邑文穎曰

故謂之東上泰山山之草木葉未生乃令人上石立之泰山巔上遂東巡海上行禮祠八神武帝登泰山

繁太一并祭名山於秦壇西南開除八通鬼道故言八神也。一曰八方之神。二曰泰山梁父。三曰兵主祠。蚩尤。四曰  
陽日月星辰主四時之屬。今按郊祀志一曰天主祠天齊。二曰地主祠太山梁父。三曰兵主祠蚩尤。四曰  
陰主祠三山。五曰陽主祠之罘。六曰月主祠之  
萊山。七曰日主祠成山。八曰四時主祠瑯邪。齊人之上疏言神怪奇方者以萬數。然無驗者乃益發船  
令言海中神山者數千人。求蓬萊神人。公孫卿持節常先行候名山。至東萊言夜見一人長數丈。就之則  
不見。見其跡甚大。類禽獸云。羣臣有言見一老父牽狗言吾欲見巨公。案漢書音義曰巨公謂武帝已忽不見。上既  
見大跡未信。及羣臣有言老父則大以爲僊人也。宿留海上。與方士傳車及間使求僊人以千數。四月還  
至奉高。上念諸儒及方士言封禪人人殊不經難施行。天子至梁父禮祠地主。乙卯令侍中儒者皮弁薦  
紳射牛行事。封泰山下東方如郊祠秦一之禮。封廣丈二尺高九尺。其下則有玉牒書書秘禮畢。天子獨  
與侍中奉車子侯。案漢書百官表曰奉車都尉掌乘輿車武帝初置韋昭曰子侯霍去病之子也上泰山亦有封其事皆禁。明日下陰道。丙  
辰禪泰山下阨東北肅然山如祭后土禮。天子皆親拜見衣上黃而盡用樂焉。江淮閒一茅三脊。孟  
謂靈茅也。爲神藉。五色土益雜封。縱遠方奇獸蜚禽及白雉諸物。頗以加祠。兕旄牛犀象之屬弗用。皆至泰山  
然後去。封禪祠其夜若有光晝有白雲起封中。天子從封禪還坐明堂。漢書音義曰天子初封泰山  
聖者明年秋乃作明堂。羣臣更上壽。於是制詔御史朕以眇眇之身承至尊兢兢焉懼弗任維德菲薄不明於禮樂  
脩祀泰一。若有象景光屑如有望。呼萬歲者三依依震於怪物欲止不敢遂登封泰山。至於梁父而后禪  
肅然。然山名在梁父自新嘉與士大夫更始賜民百戶牛一酒十石。加年八十孤寡布帛二匹。復博奉高。

蛇丘鄭玄曰蛇音移歷城毋出今年租稅其赦天下如乙卯赦令行所過毋有復作事在二年前皆勿聽治又

下詔曰古者天子五載一巡狩用事泰山諸侯有朝宿地其令諸侯各治邸泰山下諸侯各於泰山

山而居止天子既已封禪泰山既無風雨苗而方士更言蓬萊諸神山若將可得於是上欣然庶幾遇之

乃復東至海上望冀遇蓬萊焉奉車子侯暴病一日死上乃遂去並海上北至碣石巡自遼西歷北邊至

九原五月返至甘泉周萬八千里也有司言寶鼎出為元鼎以今年為元封元年其秋有星莈於東

井章昭曰秦分野也後十餘日有星莈於三能三公後連坐誅之望氣王朔言候獨見其星出如瓠

紀惟止言德星則德星也歲星所在有禍故曰德星食頃復入焉有司言曰陛下建漢家封禪天

其報德星云其來年冬郊雍五帝還拜祝祠泰一贊饗曰德星昭衍厥維休祥壽星仍出壽星南極

天下理安淵耀光明信星昭見信星錄星也信屬土皇帝敬拜秦徐廣曰祝之饗其春公孫卿

言見神人東萊山若云見天子天子於是幸緱氏城拜卿為中大夫遂至東萊宿留之音秀溜宿留

是有所待並通數日毋所見見大人跡復遣方士求神怪采芝藥以千數是歲旱於是天子既出毋名

乃禱萬里沙應劭曰萬里沙神祠也在東過祠泰山郭展曰泰山自東復有還至瓠子瓠子

子堤名蘇林曰在甄城以南漢陽以自臨塞決河按河渠書武帝自臨塞留二日沈祠而去沈白馬

北廣百步深五丈許瓠曰所決河名自臨塞決河按河渠書武帝自臨塞留二日沈祠而去沈白馬

祭河決於是作瓠使二卿將卒塞決河河徙二渠復禹之故跡焉是時既滅南越越人勇之章昭曰



乃言越人俗信鬼而其祠皆見鬼數有效昔東甌王敬鬼壽至百六十歲後世覆意故衰耗乃令越巫立

越祝祠安臺無壇亦祠天神上帝百鬼而以雞卜案漢書音義曰持雞用卜如鼠卜雞卜法

眼骨上自有孔裂似人物形則吉不足則凶今嶺南猶行此法也上信之越祠雞卜始用焉公孫卿曰僊人可見而上往常遠以故不見

今陛下可為觀如緜氏城如猶比也置脯棗神人宜可致且僊人好樓居於是上令長安則作蜚廉桂

觀應劭曰飛廉神禽能致風氣晉灼曰甘泉則作益延壽觀使卿持節設具而候神人乃作通天臺

觀身如鹿頭如雀有角而蛇尾文如豹文也甘泉宮按漢書舊儀臺高五十丈去長安二百里望見長安城置祠具其下將招來神僊之屬於是甘泉更置前

殿始廣諸宮室房旁皇儲胥陸遠則有石闕封樹枝鸞露寒棠梨師得遊觀屈在魂偉又有高華溫德

法相曾成宮白虎走狗天梯夏有芝生殿防內中按生芝九莖元封二年也天子為塞河興通天臺若

有光云李奇曰為此作事而乃下詔曰甘泉防生芝九莖應劭曰芝芝草也其葉相連如淳曰

生救天下毋有復作其明年伐朝鮮夏旱公孫卿曰黃帝時封則天旱乾封歲不雨暴所封之土令乾三

年上乃下詔曰天旱意乾封乎蘇林曰天旱欲使封土乾其令天下尊祠靈星焉靈星即龍星

角曰天田則農其明年上郊雍通回中道巡之徐廣曰春至鳴澤也在涿郡遼縣北界從西河歸

其明年冬上巡南郡元封五年也至江陵而東登禮潛之天柱山號曰南嶽應劭曰潛縣屬廬江南

有祠南浮江自尋陽出權陽廬江有權陽縣過彭蠡祀其名山川北至琅邪並海上四月中至奉高脩

封焉。初天子封泰山，泰山東北陟。古時有明堂處，處險不敞。上欲治明堂，奉高旁，未曉其制度。濟南人公

玉帶上黃帝時明堂圖。玉或音肅，公玉姓，帶名。姚氏按風俗通：齊滑王臣有公玉冉，其後也。音語錄反。三輔決錄云：杜陵有玉氏音肅，既文以為從玉音畜牧之畜，今讀公玉與決錄

音肅。後漢司徒玉况是其後也。明堂圖中有一殿，四面無壁，以茅蓋，通水圓宮垣，為複道。上有樓，從西南

入，命曰昆侖。玉帶明堂圖中為複道，有樓從西南入，名其道。天子從之入，以拜祠上帝焉。於是上令

奉高作明堂汶上。元封二年秋，如帶圖及五年脩封，則祠泰一五帝於明堂上坐，令高皇帝祠坐對之。

祠后土於下房，以二十太牢。天子從崑崙道入，始拜明堂如郊禮。禮畢，燎堂下而上，又上泰山，有秘祠其

顛，而泰山下祠五帝，各如其方。黃帝并赤帝而有司侍祠焉。泰山上舉火，下悉應之。其後二歲，十一月甲

子朔旦冬至，推歷者以本統天子親至泰山，以十一月甲子朔旦冬至日，祠上帝明堂，每修封禪，其贊饗

曰：天增授皇帝泰元神筭。按贊饗之辭，言天授皇帝泰元神筭，周而復始。又按黃帝得寶鼎，神筭則泰元者，古昔上皇創曆之號，故此云泰元神筭者，周而復始也。周而復

始，皇帝敬拜泰一，東至海上，考入海及方士求神者，莫驗，然益遣，冀遇之。十一月乙酉，徐廣曰：柏梁

裁，十二月甲午朔，上親禪高里。伏犧曰：山祠后土，臨渤海，將以望祠蓬萊之屬，冀至殊庭焉。案漢書

音義曰：蓬萊庭，冀漢書作幾，幾近也。冀，望也。並通。上還，以柏梁裁故，朝受計甘泉。顧胤云：柏梁

願慶曰：蓬萊中，偃人殊庭者，異也。言入偃人異域也。上還，以柏梁裁故，朝受計甘泉。被燒故受計獻之

物於甘泉也。顏師古曰：受郡國計簿也。公孫卿曰：黃帝就青靈臺，十二日燒日，徐廣曰：黃帝乃治明庭，明庭，甘泉也。方士

多言古帝王有都甘泉者。其後天子又朝諸侯甘泉，甘泉作諸侯邸，勇之乃曰：越俗有火裁，復起屋，必以

大用勝服之。於是作建章宮。長安縣西二十里。長安故城西。度爲千門萬戶。前殿度高未央。其東則鳳闕。

高二十餘丈。西京賦曰：閭闔之內，別風嶮峻。是也。三輔故事云：北有圓闕，高二十丈。上有銅鳳皇。故曰鳳闕。

其西則唐中數十里虎圈。賦曰：前開唐中，彌望廣濶也。鄭玄云：唐堂庭也。爾雅：以廟中路謂之唐。西京

也。其北治大池漸臺。顏師古云：漸浸也。臺在池中。爲高二十餘丈。名曰秦液。臣瓚云：秦液，首

也。池中有蓬萊方丈瀛洲壺梁象海中神山龜魚之屬。二丈。廣五尺。西岸有石龜二枚，各長六尺。其南

有玉堂壁門大鳥之屬。漢武故事：玉堂基與乃立神明臺。上有九室，常置九天道士百人。井幹樓度

五十餘丈。輦道相屬焉。關中記：宮北有井幹臺，高五十丈。積木爲樓，言築累萬木，轉相交架，如井幹

本多作幹，一本作幹。音說文云：幹，井橋也。夏漢改曆，以正月爲歲首，而色尙黃，官名一無名字。更印章以五字。

數五，故用五爲印文，不足五字者，以之足也。因爲太初元年是歲，西伐大宛，蝗大起，丁夫人

雒陽虞初等以方祠詛匈奴大宛焉。其明年有司言雍五時無牢熟具，芬芳不備，乃命祠官進時犢牢具

五色食所勝。金則祠赤帝，以白牡。而以木耦馬代駒焉。假也。以言假木龍馬一馴，非寄寓龍馬形於木也。

獨五帝用駒，行親郊用駒，及諸名山川用駒者，悉以木耦馬代，行過乃用駒。他禮如故。其明年東巡海上

考神仙之屬，未有驗者。方士有言黃帝時爲五城十二樓。應劭曰：崑崙縣圖五城，應劭曰：崑崙縣圖五城。

以候神人於執期。

執期地名也。命曰迎年。四年，若言新年。上許作之如方。明年上親禮祠上帝，衣上黃焉。公玉帶曰：黃

帝時。雖封泰山。然風后封鉅。應劭曰。鉅。伯黃帝太醫。岐伯。張揖云。岐伯。黃帝太醫。令黃帝封東泰山。禪凡山。徐廣曰。在

水所出。凡山。亦在朱虛。合符。然後不死焉。天子既令設祠。其至東泰山。東泰山卑小。不稱其聲。乃令祠官禮之。而不

封禪焉。其後令帶奉祠。候神物。夏。遂還泰山。修五年之禮如前。而加禪祠石閭。石閭者。在泰山下。陟南方。

方士多言此僊人之閭也。故上親禪焉。其後五年。復至泰山。修封。徐廣曰。天漢三年。遠過祭常山。今

天子所興祠。秦一后土。三年親郊祠。建漢家封禪。五年一修封。薄忌秦一。及三一冥羊。馬行赤星。五寬舒

之祠官。李奇曰。記名也。赤星。即上靈星祠。靈星。龍左角赤。故曰赤星。以歲時致禮。凡六祠。五者

之外。有正太一。后土祠。故云六也。皆太祝領之。至如八神諸神。明年凡山他名祠。行過則祀。去則已。方士所興祠。各自主

其人。終則已。祠官弗主。他祠皆如其故。今上封禪。其後十二歲而還。徧於五嶽四瀆矣。而方士之候祠神

人。入海求蓬萊。終無有驗。而公孫卿之候神者。猶以大人跡為解。無其效。天子益怠厭方士之怪迂語矣。

然終編廢弗絕。冀遇其真。自此之後。方士言祠神者。彌衆。然其效可睹矣。徐廣曰。編。今人云。其

太史公曰。余從巡祭天地諸神。名山川而封禪焉。入壽宮侍祠神語。究觀方士祠官之言。於是退而論次

自古以來。用事於鬼神者。具見其表裏。後有君子。得以覽焉。至若俎豆珪幣之詳。獻酬之禮。則有司存焉。

索隱述贊曰。學武。燕極。四海承平。志尚奢麗。尤敬神明。禮開八道。接通五城。朝親五利。夕拜文成。祭非祀典。巡乖卜征。登嵩勒岱。望景傳聲。迎年祀日。改曆定正。疲耗中土。事彼邊兵。日不暇給。人無聊生。備

欲齊衛。觀政。政。政。

考證

孝武本紀。○魏書王肅傳云。武帝聞其述史記。取孝景及己本紀覽之。於是大怒。削而投之。於今此兩紀有錄無書。衛宏漢舊儀注云。太史公作景帝本紀。極言其短。及武帝過。武帝怒而削去。後坐舉李陵降匈奴。故下太史公蠶室。有怨言。下獄死。此紀乃元成間。褚先生取班書補之。臣臚按漢書。司馬遷傳云。十篇缺。有錄無書。張晏曰。遷沒之後。亡景紀。武紀。禮書。樂書。兵書。漢興以來。將相年表。日者列傳。三王世家。龜策列傳。傳。斬列傳。元成之間。褚先生補缺。作武帝紀。三王世家。龜策。日者傳。言辭鄙陋。非遷本意也。而顏師古則云。序日本無兵書。張晏云。亡失。此說非也。信矣。顧張晏所稱褚先生補書。惟一紀。一家二傳。而餘六篇。並未著爲誰氏所補。又六篇中。兵書既屬本無。則止九篇。與班固所云。十篇缺者。又不符合。然則其五篇之果缺與否。并亦難信也。今擇其如孝武本紀等。灼然無疑者。則低一行刻。以別之。餘並存疑。子曰。吾猶及史之闕文也。古人疑以傳疑。其爲功後世。豈淺耶。今不聽史記之闕而補之。魚目明珠。混不可辨。亦可惜已。顧班固作史時。十篇雖亡。而或後人得之。若河內女子彞典。二十八字之類。亦屬事之所有。或今之所缺。轉不至十篇之多。惜載籍闕如。不可得而考也。至若孝武本紀。更與餘篇不同。自敘目內。並不云孝武本紀也。遷死於武帝之前。安得有孝武之稱。目云作今上本紀。夫既曰今上本紀。則自當有目無書。且遷作本紀。自黃帝以至武

帝則自當無書而有其目。班固云十篇缺。並不載何十篇缺。則固意數今上本紀與否。尙未可知。後人奮起補之。補之而又全錄封禪書。以爲孝武本紀。愚陋妄謬極矣。恐褚先生亦不至於此。張晏所爲褚先生補者。亦臆說也。至遷傳云。遷死後其書稍出。宣帝時遷外孫楊惲祖述其書。遂宣布焉。乃魏書王肅傳。謂武帝聞其述史記。取孝景及己本紀覽之。大怒削而投之。於今此兩紀有錄無書。誠齊東之語矣。又遷腐刑後爲中書令。尊寵任事。故人任安責其不能薦天下豪俊。遷報書云云。具載本傳。書云。僕誠已著此書。藏之名山。傳之其人。通邑大都。則價僕前辱之失。雖萬被戮。豈有悔哉。是遷被腐刑久而書尙未成也。乃衛宏舊漢儀注云。太史公作景紀。極言其短。及武帝過。武帝怒而削去。後坐舉李陵。陵降匈奴。故下蠶室。是書成於救李陵之前。何其謬哉。且馬遷本傳。但云遷死。其書稍出。並不言其下獄死。而衛宏又以爲武帝以遷有怨言。下獄死。皆所爲無稽之談也。

少君者。故深澤侯。入以主方。集解。徐廣曰。進納於天子。而主方。一云。侯人主方。駟案。如淳曰。侯家人主方藥者也。○臣世駿按。封禪書作深澤侯舍人。此明脫舍人二字。徐裴紛紛持疑。未相覈對耳。而使黃鍾史寬舒受其方。集解。韋昭曰。人姓名。駟案。漢書音義曰。二人皆方士。○臣召南按。始皇紀云。過黃腫。注云。地理志。東萊有黃縣。腫縣。恐史寬舒。蓋黃腫間人。鍾與腫字體小異。或傳寫各別。只是地名。非別有黃鍾其人也。年表有鍾侯。索隱曰。縣屬東萊。字亦從金。不從月。

神君最貴者大夫。○封禪書言最貴者太一。此作大夫。疑傳寫之誤。

得四金印。佩天士將軍地士將軍大通將軍天道將軍印。○臣照按封禪書無天道將軍四字。此有之。疑天道卽大通傳寫之誤。後人不知。妄加以此爲四金印耳。其實合五利將軍爲四也。下文云。天若遺朕士而大通焉。卽天士地士大通之解也。下天道將軍。則刻玉印立白茅上受之。

上帝鬼神。集解服虔曰。以祭祀上帝。或曰嘗烹酌也。○或曰嘗烹酌也。六字宜在前。徐廣曰。皆嘗以烹牲牢而祭祀也。下錯簡在此。

宋之社亡。正義覆上棧下使通天地陰陽之氣。○通上宜有不字。

於是甘泉更置前殿。始廣諸宮室。索隱姚氏按揚雄云。○云字宜作傳。下乃班固漢書之文。非甘泉賦中語也。

芝生殿防內中。○臣照按隸辨曰。校官碑董並字公防。按卽房字。唐公房碑。君字公防。房亦作防。隸釋云。隸法房字其戶皆在側。故人多不曉。或作防。或作防。皆誤也。據此則今本史記武帝紀芝生殿內防中。漢書溝洫志築宮其上。名曰宣防。皆防字傳寫之誤。內中二字必有一衍。或曰按爾雅防。卽今屏風。防若是屏風。諸儒必有注解。今無之。知防爲房之訛也。

卷十三

三代世表第一

應劭云：表者，錄其事而見之。按禮有表記，而鄭玄云：表，明也。謂事數而不著，須表明也。故書表，而代者以五帝久古，傳記少見。夏殷以來，乃有尚書，皆有年月，比於五帝事，述易明。故事三代為首表，表者，明也。明言事儀。

太史公曰：五帝三代之記尚矣。三代按此表，依帝繫及系本，其實敘五帝三代，而篇唯名三代系表者，以首也。劉氏云：尚猶久古也。尚矣之文，元出大戴禮，被云黃帝尚矣。自殷以前，諸侯不可得而譜。譜，布也。周以來，乃頗可著。孔子因史

文，次春秋紀元年，正時日月，蓋其詳哉。至於序尚書，則略無年月，或頗有，然多闕不可錄。故疑則傳疑，蓋其慎也。余讀牒記，下云：稽歷譜牒，謂歷代之譜牒也。黃帝以來，皆有年數，稽其歷譜牒，終始五德之傳，

音轉，謂帝王更王，以金木水火土之五德傳。古文咸不同乖異。夫子之弗論次其年月，豈虛哉。於是以五

帝繫牒，尚書集世紀黃帝以來，訖共和為世表。按大戴禮有五帝德及帝繫篇，蓋太史公取此二篇

二公共相王室，故曰共和。皇甫謐云：共伯和王位，則以共國。伯爵，和其名也。于王位，晉墓也。與史遷之說不同，蓋異說耳。

伯爵，和其名也。于王位，晉墓也。與史遷之說不同，蓋異說耳。

黃帝	帝王世號
號有熊	顓頊屬
黃帝生昌	倍屬
黃帝生玄	堯屬
黃帝生玄	舜屬
黃帝生昌	夏屬
黃帝生玄	殷屬
黃帝生玄	周屬



<p>帝顓頊 黃帝孫 起顓頊 至顓頊 三世</p>	<p>帝侑 黃帝曾孫 起黃帝 至黃帝 四世 侑高辛</p>	<p>帝堯 黃帝子 起黃帝 至黃帝 五世 堯唐虞</p>	<p>帝舜 黃帝玄孫 之玄 孫號虞</p>
<p>昌意生顓頊 為高陽氏</p>			
<p>玄囂生嫫 極</p>	<p>嫫極生高辛 極高辛 帝侑黃帝 玄孫</p>		
<p>玄囂生嫫 極</p>	<p>嫫極生高辛 助高辛 放助為堯</p>	<p>放助為堯</p>	
<p>昌意生顓頊 顓頊生顓頊 作窮也 忠云窮係宋 諡也</p>	<p>窮蟬生敬 窮蟬生敬 句康望</p>	<p>句康望 牛蠋牛生嫫 牛蠋</p>	<p>臂叟生帝重 臂是為帝重 舜</p>
<p>昌意生顓頊 顓頊生顓頊</p>			<p>顓頊生顓頊 顓頊生顓頊 而顓頊生顓頊 及顓頊生顓頊 云是顓頊 古文生</p>
<p>玄囂生嫫 極高辛</p>	<p>高辛生高</p>	<p>高為股祖</p>	<p>高生昭明</p>
<p>玄囂生嫫 極高辛</p>	<p>高辛生后 稷為周祖</p>	<p>后稷生不</p>	<p>不窋生鞠</p>

帝少康	帝相	帝仲康 太康弟	帝太康	帝啓 伐有扈 作甘誓	帝禹 黃帝耳 孫號夏		
					也。闕其代系		
報乙報丙 報丁乙生報	生振生微 報丁微	冥生振	昌若生曹 國曹附生	若相土生昌	土昭明生相		鞠生公劉
亞圍生公 祖類	亞國高圍生 公非生高	公渝差弗生 非毀渝生	差僕皇僕生 弗皇僕生	節公劉生慶			

帝子

復其生歸滅過<sup>①</sup>作呂<sup>②</sup>反亦  
禹子少<sup>③</sup>有<sup>④</sup>后<sup>⑤</sup>澆<sup>⑥</sup>相<sup>⑦</sup>守<sup>⑧</sup>爲<sup>⑨</sup>  
纘<sup>⑩</sup>于<sup>⑪</sup>康<sup>⑫</sup>仍<sup>⑬</sup>繒<sup>⑭</sup>所<sup>⑮</sup>

帝槐

作<sup>①</sup>回<sup>②</sup>一<sup>③</sup>  
芬<sup>④</sup>系<sup>⑤</sup>本<sup>⑥</sup>音<sup>⑦</sup>

帝芒

荒<sup>①</sup>亡<sup>②</sup>一<sup>③</sup>  
作<sup>④</sup>音<sup>⑤</sup>

主壬報  
癸主丙  
壬生主  
生主

世黃湯乙主  
帝從是癸  
十湯爲生  
七至殷天

太公祖  
王祖  
夏祖  
父生

易文歷夏  
卦王季父  
昌歷生  
益生季

武文  
王王  
發昌  
生

帝泄  
音薛

帝不降

帝局不降弟

古焚反

帝廬反又音勤

其斫

帝孔甲不降子好鬼神淫亂不好德二龍去

帝皐墓在嶧南陵

宋忠云

帝發生發及履癸履癸一名桀

帝履癸是爲桀

從禹至桀十七世從黃帝至桀二十世

殷湯代夏氏從黃帝至湯十七世

帝外丙湯太子太丁蚤卒故立次弟外丙

帝仲壬外丙弟

帝太甲故太子太丁子淫伊尹放之桐宮三年悔過自責伊尹乃迎之復位

帝沃丁伊尹卒

帝太庚沃丁弟

帝小甲太庚弟殷道衰諸侯或不至

帝雍巴弟小甲

帝太戊雍巴弟以桑  
數生稱中宗

帝中丁

帝外壬弟中丁

帝河亶甲弟外壬

帝廕乙

帝祖辛

帝沃甲祖辛弟  
系本作附甲

帝祖丁祖辛  
子

帝南庚沃甲  
子

帝陽甲祖丁  
子

帝盤庚陽甲弟  
徙河南

帝小辛盤庚  
弟

帝小乙小辛  
弟

帝武丁雄升鼎耳。雄得傳說。稱高宗。

帝祖庚

帝甲祖庚弟。淫。諱。徐廣曰。一云淫。德殷衰。

帝廩辛按上祖乙已生。廩辛。故知非也。

帝庚丁陳辛弟。殷徙河北。

帝武乙慢神。震死。

帝太丁

帝乙殷益衰。

帝辛是為紂。

從湯至紂二十九世。從黃帝至紂四十六世。

周武王伐殷從黃帝至武王十九世。

魯
齊
晉
秦
楚
宋
衛
陳
蔡
曹
燕

成王誦  
本或作庸非

康王釗  
刑錯四十餘年  
 克堯反又育昭

昭王瑁  
南巡不返不赴諱  
 之昭王音選宋忠  
 云昭王南伐楚辛  
 由靡爲左涉漢中  
 流靡爲左涉漢中  
 途卒不復也  
 其後于四覆也

考公	伯魯公	弟武初王封	旦周公
乙公	呂丁伋公	師武文初王封	尙太公
武侯	燮晉侯	子武初王封	庚唐叔
旁皐	女防	初力熊父助惡來 封有飛紂	
音作氏反杜反徒反吐 點又鄙減又感又感	熊父	王事初文封	鸞釋熊父釋
宋公	啓微弟仲	兄紂初庶封	啓微子
孝伯	父孫子康也 也率王叔	弟武初王封	康叔
相公	申公	後舜初之封	滿胡公
蔡伯	蔡仲	弟武初王封	叔度
太伯		弟武初王封	鐸叔振
	侯至九惠世	姓周初同封	爽召公

<p>共和 二位行政。</p>	<p>厲王胡 以惡聞遇亂出奔 遂死子懿。</p>	<p>夷王燮 懿王子。</p>	<p>孝王辟方 懿王弟。</p>	<p>懿王堅 周道衰詩人作刺。</p>	<p>恭王伊扈</p>	<p>穆王滿 作甫刑荒服不至。</p>
<p>弟真武公</p>	<p>真公</p>	<p>弟厲獻公</p>	<p>厲公</p>	<p>弗公<small>作弗甚</small> 弗公<small>作弗甚</small> 弗公<small>作弗甚</small> 弗公<small>作弗甚</small></p>	<p>幽公</p>	<p>弟考煬公</p>
		<p>武公</p>	<p>公弒獻公 胡</p>	<p>胡公</p>	<p>哀公</p>	<p>癸公</p>
				<p>靖侯</p>	<p>厲侯</p>	<p>成侯</p>
	<p>秦仲</p>	<p>公伯</p>	<p>秦侯</p>	<p>非子</p>	<p>大駱</p>	<p>大几</p>
<p>熊勇</p>	<p>紅熊延</p>	<p>紅熊驚</p>	<p>庚熊無</p>	<p>熊渠</p>	<p>熊燭</p>	<p>熊勝</p>
		<p>釐公</p>	<p>厲公</p>	<p>弟海煬公</p>	<p>弟丁潘公</p>	<p>丁公</p>
	<p>釐侯</p>	<p>頃侯</p>	<p>貞伯</p>	<p>靖伯</p>	<p>音捷 惠伯</p>	<p>嗣伯</p>
			<p>釐公</p>	<p>幽公</p>	<p>慎公</p>	<p>孝公</p>
				<p>武侯</p>	<p>厲侯</p>	<p>宮侯</p>
			<p>夷伯</p>	<p>孝伯</p>	<p>宮伯</p>	<p>仲君</p>



張夫子問褚先生曰。褚先生名少孫。元成問爲博士。張夫子未詳。詩言契后稷皆無父而生。今按諸傳記。咸言有父。父皆黃

帝子也。黃帝之子孫耳。按禮是黃帝曾孫。而契棄是玄孫也。得無與詩謬乎。褚先生曰。不然。詩言契生於

卵。后稷人迹者。欲見其有天命精誠之意耳。鬼神不能自成。須人而生。奈何無父而生乎。一言有父。一言

無父。信以傳信。疑以傳疑。故兩言之。堯知契稷皆賢人。天之所生。故封之契七十里。後十餘世至湯。王天

下。堯知后稷子孫之後王也。故益封之百里。其後世且千歲。至文王而有天下。詩傳曰。湯之先爲契。無父

而生。契母與姊妹浴於玄丘水。有燕銜卵墮之。契母得。故含之。誤吞之。卽生契。按史所引出詩緯。故

水遺卵。妹簡狄取而吞之。契生而賢。堯立爲司徒。姓之曰子氏。子者茲茲益大也。詩人美而頌之曰。殷社詩云芒芒天

命玄鳥。降而生商。商者質殷號也。文王之先爲后稷。后稷亦無父而生。后稷母爲姜嫄。有郃氏之女也。韋昭云。姜姓嫄

也。出見大人蹟而履踐之。知於身。則生后稷。姜嫄以爲無父。賤而棄之道中。牛羊避不踐也。抱之山中。音抱

替茅反。山者養之。又捐之大澤。鳥覆席食之。姜嫄怪之。於是知其天子。乃取長之。堯知其賢才。立以

爲大農。姓之曰姬氏。姬者本也。詩人美而頌之曰。厥初生民。深脩益成。而道后稷之始也。孔子曰。昔者堯

命契爲子氏。爲有湯也。命后稷爲姬氏。爲有文王也。太王命季歷。明天瑞也。太伯之吳。遂生源也。太伯之

讓季歷。居吳不返者。欲使傳文王武王。撥亂反正。成周道。遂天下生之源本也。天命難言。非聖人莫能見。舜禹契后稷皆黃帝子孫也。黃帝策

天命而治天下。德澤深後世。故其子孫皆復立爲天子。是天之報有德也。人不知以爲汜從布衣匹夫起

耳。夫布衣匹夫。安能無故而起王天下乎。其有天命。然黃帝後世。何王天下之久遠邪。曰。傳云。天下之君

王。為萬夫之黔首。請贖民之命者。帝有。福萬世。黃帝是也。五政明。則脩禮義。因天時。舉兵征伐。而利者。王

有。福千世。蜀王黃帝後世也。按系本蜀無姓。相承云黃帝後世子孫也。且黃帝二十五子。分封賜姓。蜀王也。則杜姓出唐杜氏。蓋陸終氏之胤。亦黃帝之後也。譜記普云。蜀之先肇於人皇之際。黃帝與

子昌意娶蜀山氏女。生帝嚳。立封其支庶於蜀。歷虞夏商周。真先稱王者。豎叢國破。子孫居姚陶等處。

至今在漢西南五千里。常來朝降。輸獻於漢。非以其先之有德澤流後世邪。行道德豈可以忽乎哉。人君

王者。舉而觀之。漢大將軍霍子孟名光者。亦黃帝後世也。按系本云。霍國真姓。後周武王封弟叔處於霍。是姬姓。亦黃帝後也。此可為博

聞遠見者言。固難為淺聞者說也。何以言之。古諸侯以國為姓。霍者。國名也。武王封弟叔處於霍。後世晉

獻公滅霍。公後世為庶民。往來居平陽。平陽在河東。河東晉地。分為魏國。以詩言之。亦可為周世。周起后

稷。后稷無父而生。以三代世傳言之。后稷有父名高辛。高辛黃帝曾孫。黃帝終始傳曰。蓋謂五行

也。漢興百有餘年。有人不短不長。出白燕之鄉。時霍伯國。漢為甄縣。後漢改甄曰永安。隋又改為霍邑。邇

檢記傳。無白燕之名。疑白燕是鄉之名。持天下之政。時有嬰兒主。昭帝也。卻行車。帝令如卻行車。使不前也。霍將軍者。本居

平陽。白燕臣為郎。時與方士考功。謂年者為會旗亭下。京市樓也。立旗於上。故取名焉。為臣言。豈不

偉哉。謂先王靈光。竟欲證何事。而旨之不經。燕無父。及據帝系。皆帝嚳之子是也。

宋隱述贊曰。高辛之胤。大啓禎祥。脩已吞薏。石紐與王。天命玄鳥。簡狄生商。姜嫄履跡。詐流岐昌。俱膺歷運。互有興亡。風餘周召。刑措成康。出箕之後。諸侯日彙。

考證

三代世表。○臣德齡按五帝時以天下爲公器。子賢則傳子。子不賢則更擇人。故黃帝不立其子元囂。昌意而立其孫高陽。高陽不立其子窮蟬。而立其族子高辛。高辛以長而立。摯。摯崩。堯踐大位。內外咸服。略無疑阻。及堯禪舜。舜禪禹。舉大統之傳。若行所無事。公天下之勢使之然也。自禹底定山川。咸則三壤。成賦中邦。勢乃不得不家天下。蓋運會自然而然。非禹有所利於其間。自是而大統歸於一姓。禪讓不可復行。曰夏曰殷曰周。遠紹五帝。列爲三代。立隆萬世。史遷表而敘之。所以作以後萬萬世有天下者之模範也。以本紀首述五帝。而三代世系。又皆出於黃帝。故仍自黃帝敘起。而名其篇。則曰三代世表。司馬貞索隱。但以三代代系計論。似未竟其義。

周屬

差弗生毀淪。○本紀淪作險。

夏

帝芒索隱。音亡。一作荒。○監本作一作麇人。今改正。

殷

帝小甲索隱。小甲太庚子。○監本庚訛作康。今改正。

帝中丁。○監本注云。俗本作仲丁。臣照按此注既非集解。亦非索隱正義。不知爲誰氏之語。且中卽仲。古字作中耳。非有異義也。史記內古字甚多。不應獨注此一字。今刪。

帝廩辛。索隱。或作馮辛。系本作祖辛。誤也。按上祖乙已生祖辛。故知非也。○臣照按禮記云。周人以諱事神。是諱名之典。始於周人。殷未有也。自廩辛以前。莫不以十干爲名。則同名者多矣。何獨疑焉。雖系本作祖辛。未知是否。然索隱之說固非也。

周

周武王伐殷。○臣照按上文云。殷湯代夏氏。則此亦應云周武王代殷。

昭王瑕。索隱。宋忠云。昭王南伐楚。辛由靡爲左。○本紀山作游。

楚

熊驚紅。○世家驚作擊。

殷社芒芒。○秦藩本有詩云。土土三字注。今從之。臣照按毛詩本文。作宅殷土芒芒。今曰殷社。不得謂之芒芒也。先儒必有引詩以證其失者。特此三字。不知其爲集解歟。索隱歟。正義歟。姑仍秦藩本之舊。俾後世有考。凡卷內未經添明集解等陰文字者。俱放此。

卷十四

十二諸侯年表第二

在後故也。不數吳而敘之者，闕開霸盟上國故也。

太史公讀春秋歷譜牒按劉沅云三代系表旁行邪上並效周譜譜起周代藝文志有古帝王譜又

得讀焉也。至周厲王未嘗不廢書而歎也。曰嗚呼師摯見之矣鄭玄曰師摯太師之名周道衰微

識關雎之聲。紂為象箸而箕子唏鄭氏及劉氏箸皆音直慮反即筋也今按箕子云為象箸必為玉

曰夫子曰嘻其甚也亦音麻。周道缺詩人本之衽席關雎作仁義陵遲鹿鳴刺焉及至厲王以惡聞其過故反過音古

臥反故國語云厲王止謗道路以目公卿懼誅而禍作厲王遂奔於夷東後為永安縣也亂自京師始而共和行政焉是後

或力政彊乘弱與師不請天子然挾王室之義音協挾以討伐為會盟主政由五伯齊桓公晉文公秦穆

公宋襄公諸侯恣行行音侈不軌賊臣篡子滋起矣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

楚莊王也。諸侯恣行行音侈不軌賊臣篡子滋起矣齊晉秦楚其在成周微甚封或百里或五十里

晉阻三河齊負東海楚介江淮介音界晉楚以江淮為介一云介者夾也秦因雍州之固四國迭興更為伯主文武所褒大

封皆威而服焉是以孔子明王道于七十餘君莫能用故西觀周室論史記舊聞興於魯而次春秋上記

隱下至哀之獲麟約其辭文去其煩重去音光呂反重音逐龍反言以制義法王道備人事浹七十

子之徒口受其傳指遂寘反音為有所刺譏褒諱挹損之文辭不可以書見也魯君子左丘明懼弟子人

人異端各安其意失其真故因孔子史記具論其語成左氏春秋鐸椒為楚威王傅為王不能盡觀春秋  
 采取成敗卒四十四章為鐸氏微鐸椒所撰名鐸氏微趙孝成王時其相虞卿上采春秋下觀近世亦  
 著八篇為虞氏春秋按其文八篇藝文志云十五篇虞卿撰呂不韋者秦莊襄王相亦上觀尚古刪拾春秋集六國時事  
 以為八覽六論十二紀為呂氏春秋及如荀卿孟子公孫固韓非之徒各往往摺摭春秋之文以著書不  
 可勝紀荀况孟軻韓非皆著書自稱子宋有公孫固無所述此固蓋齊人韓固傳詩者也漢相張蒼歷譜五德按張蒼著終始五德傳也上大  
 推春秋義頗著文焉秋繁露是

太史公曰儒者斷其義馳說者騁其辭不務綜其終始歷人取其年月數家陰陽術數之家也隆於神  
 運徐廣一作通譜牒獨記世諡其辭略欲一觀諸要難觀音宜於是譜十二諸侯自共和訖孔子表見  
 春秋國語學者所譏盛衰大指著於篇為成學治古文者徐廣曰一云治國聞者也要刪焉言表見春秋國語本為成學之人攻文之士以欲覽其要故刪為此篇焉

	周
眞公	魯
武公	齊
靖侯	晉
秦仲	秦
熊勇	楚
釐公	宋
釐侯	衛
幽公	陳
武侯	蔡
夷伯	曹
	鄭
惠侯	燕
	吳

庚申	
曰徐行共大王以元共 自廣政和臣少宣年和	
四年十 年十一五	玄禽公暉慎本鄒公作系 孫之伯真公作誕擊慎本
十年	位王年十共號政共大宣十武忠也公孫五太 即宣四和曰故行臣王年公曰宋子獻代公
年十八	紀無五已唐忠子侯孫五唐 年代下叔曰宋之厲代叔
四年	戎誅大命宣之公晉非 也四夫為王子伯孫子
七年	孫九熊之熊熊氏後熊姓楚 世釋子延勇熊因之鬻羊
年十八	子公孫七微 之厲代仲
年十四	侯命周侯子侯孫七康 為始賂頃之頃代叔
年十四	孫五胡 也代公
三二年十	孫五蔡 也代仲
四二年十	孫六振名 也代歸喜
四二年十	也世爽召 孫九公

子王王和曰靈相公召少宣九一秋在共五六三年十王訖庚歲元共  
也之厲宜共故王共二周王年十百前春和年十百凡三四敬申在年和



			甲子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厲王子宮爲王 宜是公居王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元司盤 年徒侯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元熊 年嚴	十	九	八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九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四	三	二	元夷 年侯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年遷幽 元伯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魏共卽宣十 和位王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三	二	板音閑暇 反下又音	惠元公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四	三		二	元公陳 年孝釐	二十	二十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十



七	六	五	四	三
五	四	三	二	年數武 元公
四	三	二	年息公齊 元無厲	六二十
二	元侯晉 年籍獻	十八	十七	十六
其恐記壘先棄也其也 名非名不公之按名	元莊 年公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三
元熊 年狗	六	五	四	三
十	九	八	七	六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七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五	四	三	二	年解戴 元伯
六	五	四	三	二

				甲申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三	二	年戲懿 元公	十	九	八	七	六
三	二	年赤文 元公	九	八	七	六	五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十九	十八		十六
七	六		四
七	六		四
三	二	同弗費之種生名系攢或費家按元弗種 耳不瀆名公是則弗本生作生名系年生侯	十一
十三	十二		十
十三	十二		十
二二十	一二十		十九
四	三		二 年和武 元公
三二十	二二十		二十
元所釐 年事侯	八二十		六二十
十七	十六		十四
十八	十七		十五

	甲午	
二十	一二十	二十
二十	九	八
公御云公爲君立伯年稱孝 孫武伯子諸解爲御元公	九	八
十	九	八
六	五	夫女取四人爲齊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六	十五	十四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七	六	五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四	三	二
二十	十九	十八
戎死王與六三鄭封二二宣 犬俱幽年十立之年十王	弟王周始元公鄭 母宣封年友桓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六 十	五 十	四 十	三 十
五	四	三	二
二	脫說系年說成 作家元公	十 二	十 一
亂之子反子師弟生獻以十 後顯者名二成仇戰千	九	八	仇太條以七 子生伐
二 十	十 九	十 八	十 七
二 十	十 九	十 八	十 七
九 十	八 十	七 十	六 十
十 一	十	九	八
三 十	九 十	八 十	七 十
八	七	六	五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一 十
五	四	三	二
五 十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甲辰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十周王伯立弟是 宣誅其御稱爲公	十	九	八	七	六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四	三	二	元熊鄂年	二二十	一二十
四	三	二	元宋戴公立年	一三十一	三十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一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一三十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五	四	三	二	元公齊 年贖莊	九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若也熊年放楚 敦號儀元若	九	八	七	六	五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六	五	四	三	二	元公陳 年靈武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六	五	四	三	二	作雉元伯曹 兜一年雉嘉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年侯燕 元頃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甲寅			
五十四	四十四	三十四	二十四	一十四	四十	九十	
四十二	三十二	二十二	一十二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二	晉叔元 年元	七 卒侯 穆弟 自叔 立 太子 仇 奔出	七十二	六十二	五十二	四十二	三十二
九十三	八十三	七十三	六十三	五十三	四十三	三十三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七十二	六十二	五十二	四十二	三十二	二十二	一十二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四十二	三十二	二十二	一十二	二十	十九	十八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甲子					
六	五	四	三 襄王 取	二 三 川	幽 王 元 年	四 十 六
一 三 十	三 十	九 二 十	八 二 十	七 二 十	六 二 十	五 二 十
十 九	十 八	十 七	十 六	十 五	十 四	十 三
五	四	三	二	晉 文 侯 元 年	四 侯 殺 叔 文 立 為 文	三
二	秦 襄 元 年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一 十	四 十
十 五	十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一	十	九
四 二 十	三 二 十	二 二 十	一 二 十	二 十	十 九	十 八
七 三 十	六 三 十	五 三 十	四 三 十	三 三 十	二 三 十	一 三 十
二	陳 平 元 年	三	二	陳 夷 說 元 年	十 五	十 四
四 三 十	三 三 十	二 三 十	一 三 十	三 十	九 二 十	八 二 十
二 十	十 九	十 八	十 七	十 六	十 五	十 四
一 三 十	三 十	九 二 十	八 二 十	七 二 十	六 二 十	五 二 十
十 五	十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一	十	九

平元年 東徙 元徙 東徙	十幽 一王 犬所	十	九	八	七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八初 四立 帝祠	七始 諸列 侯爲	六	五	四	三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四十	三十	三十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四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鄭公 元武 年	三十 幽 六 王 以 犬 所	三十	三十	三十	三十
音攝一突名 胡並作滑滑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甲戌		
六	五	四		三
四	三	二	弗本遼作系 皇作系弗家	八三十 公魯惠 生弗元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年公秦 元文	而至伐 死岐戎	十一		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年空公宋 元司武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八四十	七四十	六四十		五四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五四十	四四十	三四十		二四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六	五	四		三
二	年侯燕 元衰	四二十		三二十

忽反

九	八	七
七	六	五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四	三	二
二	分更而隨莊劉寧變是敖作敖爲立熊敖家按年敖楚 析不音字但伯也爲霄恐寧此霄是坎子若系元寧	七十二
四	三	二
一五十	五十	九四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八四十	七四十	六四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九	八	七
三	二	年侯燕 元鄭

甲申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九	八	七	六	五
默又報音憤粉一云鄒 音反亡冒音作粉氏	六	五	四	三
九	八	七	六	五
元公衛 年楊莊	五五十	四五十	三五十	二五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三	二	年侯蔡 元戴	二	元侯蔡 年興共
三	二	年公曹 元穆	六三十	五三十
生公生十 寤莊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武侯取十 姜女申
八	七	六	五	四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五四十一	四四十三	三四十九	二四八		一四七	四六	九三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五	四	三	二	女母他厲公生元公陳 蔡他公鮑桓年國文	三	二	二
十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年生公曹 元終桓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甲午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五十	九四十	八四十	七四十	六四十
晉侯年封弟師曲曲大國子曰 昭元季成於沃沃於君譏晉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二十	二十	陳作十寶祠九	十八	十七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三	二	宋宣力年 元公	十生八 母桓公魯	十七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陳文卒公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蔡宣侯父年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五十	三五十	二五十	一五十	
五	四	三	二	矣沃自人始曲亂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七	六	五	四	
兵吁吁子愛十 好州州妾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四	三	二	年公陳桓	
九	八	七	六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三	二	生祭元寤莊聽公立母 仲年生公鄭不段欲	七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一三十
二三十	九二十
三十	五五十
六五十	六
是子昭之人叔沃迎昭父臣晉家子仇文昭 <small>昭</small> 孝是子昭不成侯殺潘 爲平侯立攻晉桓曲侯殺潘大云系之侯侯 <small>侯</small> 侯爲立侯克師納昭父	六二十
七十二	王楚立武
二	八
九	十八
十九	五
六	十
十一	十七
十八	四
五	五二十
六二十	

				甲辰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二六十	一六十	六十	九五十	八五十	七五十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季侯
三五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五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三	十一	十	
奔之桓吁弟二 出驪驕州	年兜桓立桓無夫 元公衛公子人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六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三四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七三十
三	知孫生仲弟同二也母公年夷母	年父公齊元祿盤	四六十	三六十
十二	十一	十	伯爲代卒成桓曲九莊立子師叔沃	八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元公宋 年和穆	公爲弟命公十 穆和立卒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七	六	五	四	三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年侯燕 元穆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甲寅
八四十	七四十	六四十	五四十	四四十
六四十	五四十	四四十	三四十	二四十
八	七	六	五	四
郤有晉疆曲元侯晉 作本於沃年郤鄂	侯爲子孝人侯殺莊曲十 鄂郤侯立晉孝伯沃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三四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六	五	四	三	二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五十	九十四	
二	姑名系名系 <small>已</small> 歲元秋 <small>曰</small> 徐 <small>曰</small> 子毋年姑公魯 也息本息家 <small>未</small> 在年隱春廣 <small>曰</small> 聲元息隱	
十	九	
三	二	名郤郭誤都 其邑也者
五十四	四十四	
二十	十九	
八	七	
十四	十三	
四十二	三十二	
九	八	
六	五	
三	二	亂殿二二 奔作十
八	七	



曲晉公使二沃之伐虢	元桓年王	一五十	
之子棠魚公五讓君於觀	四	日二三 鈔月	
十三	十二	十一	
哀光侯立攻伯沃卒鄂六侯爲子鄂晉復莊曲侯	五	四	
八四十	七四十	六四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伐我鄭二鄭我伐	年夷公宋元與癘	奔公立孔公九鄭滅癘父屬	
吁討立晉年公衛州之共元宣	自弒州十立君吁六	十五	
七二十	吁執告碯衛六二十州故來石	五二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三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取侵四二禾周十九	相穿不見地見
十一	十	九	

				甲子
七	六	五	四	三
十	震大九 電雨月	之子田易八 譏君許	七	平來鄭六 渝人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五	四	三	公爲稱率莊二 武立子伯	元侯晉 年光哀
三	二	年公秦 元寧	五十	九四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與我敗諸七 衛師我侯	六	五	四	三
六	五	四	三	二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二	年人侯蔡 元封桓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四四十	三四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一三十	三十	許勅與九二 田易魯十	八二十	不王始七二 禮王朝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九	八	
魯公元母武女手爲夫 桓允年宋公生文魯人	大十擊公殺公爲公 夫一請桓求不相即公	
二十	十九	
七	六	
五	四	
三十	二十	
九	八	鄭人伐
八	七	
三十四	三十三	
四	三	
六十四	五十四	
三十三 三 十 許魯璧 易加以 田	三十二	
十八	十七	

甲戌			
伐十三鄭	十二	十一	十
五	四	三 之女侯女疊 譏君送齊迎	二 宋以入太君譏 鼎於廟之子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三	二	晉子元小	八
九	八	七	六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四	三	二	相督年馮宋癘及孔督之好父見華 爲華元公公殺父殺華悅妻孔督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八	七	六	五
五十	九四十	八四十	七四十
伐七三十周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四	三	二	年侯燕元宣

十六	十五		十四
八	七		六
七十二	六十二		伐山五二 我戎 十
三	二	旻 <small>音</small> 潛 <small>音</small> 年 <small>音</small> 潛 <small>音</small> 晉 <small>音</small> 晉 <small>音</small> 侯 <small>音</small> 沃 <small>音</small> 伐 <small>音</small> 子 <small>音</small> 殺 <small>音</small> 武 <small>音</small> 曲 <small>音</small> 元 <small>音</small> 侯 <small>音</small> 爲 <small>音</small> 弟 <small>音</small> 哀 <small>音</small> 立 <small>音</small> 曲 <small>音</small> 周 <small>音</small> 小 <small>音</small> 公 <small>音</small> 沃 <small>音</small>	
十二	十一		十
弗伐七三 拔隨 十	六三十		得善隨侵五三 止政爲隨 十
七	六		五
十五	十四		十三
後卜周三 世完史	仲生二 完敬	厲立父夫陳反徒他 <small>音</small> 元公陳再國代子殺弟 公爲後五大 何 <small>音</small> 年他厲赴亂立免太他	
十一	十		九
三五	二五十		一五十
四十	九三十		之將齊忽太八三 妻齊救子 十
七	六		五
			傷王。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太服令釐毋二三 子如秩公知 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八	七	六	五	四	
五	四	三	二	年公秦 元出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罷但 兵置
十二	十一	仲執十 祭	九	八	
元公衛 年期惠	十九	死壽級太十八 爭弟子八	十七	十六	
子桓元公陳 公年林莊	殺蔡公七 公蔡淫	六	五	四	王齊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三	二	年姑公曹 元射莊	五五十	四五十	
二	元公鄭 年突厲	三四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甲申	
弟有二兄	類生元莊 子年王	三二十	二二十
失日不日十 之官書食七	伐晉公十 鄭謀會六	非求天十 禮車王五	十四
三	二	知服知貶年兒公齊 怨毋秩毋元諸襄	三三十
十二	十一	十	九
三	二	山至伐年公秦 華彭元武	武其公殺三六 公兄立出父
六十四	五十四	四十四	三四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二	年牟衛 元黔	黔齊朔三 牟立奔	二
五	四	三	二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七	六	五	四
公殺渠二 昭綱	取祭鄂忽年公鄭 之仲女母元昭	居公立祭四 樸出忽仲	故報伐諸三 宋我侯
三	二	年公燕 元桓	十三

五	周欲立克而殺王子克 周克而殺王子克	三
二	魯莊公元年	十八 公夫如齊侯 使通於彭 生於彭
六	五	四 殺桓公
十五	十四	十三
六	五	四
九十四	八十四	七十四
十九	十八	十七
五	四	三
弟莊許年白公陳 公白 元許宣	七	六
三	二	蔡侯哀 元獻哀
十	九	八
二	鄭嬰元年 之子 元子	鄭嬰元年 弟昭子齊 元子
六	五	四



九	八	七	六
六	公納伐與五 惠衛齊	四	三
十	九	都去伐八 邑其紀	七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	九	八	七
不鄆可曰鄆過伐二 許侯取楚人鄆申	鄆始元王楚 都年賞文	中卒勳人隨王一 軍王心夫伐十	五十
四	三	二	元公宋 年捷滑
九	八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七	六	五	四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六	五	四	三
三	二	年公燕 元莊	七

			甲午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十 齊伐我 故爲	九魯與入小齊魯管仲使距白後糾欲	八子來與仲俱亂	七星如與雨雨隕
二	齊公白年春殺母元小桓	十二毋弑立君知	十一
三十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六 伐我侯 以哀蔡	五息夫人蔡不惡之禮蔡過陳夫	四	三
八	七	六	五
十六	十五	衛公復入期惠	十齊惠公奔周
九	八	七	六
十 楚一 侯	十	九	八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	九	八	七
七	六	五	四

三	二	元釐王	十五	十四
十五	十四	地所公劫曹十三 亡反桓沫三	十二	宋仲威十一 水弔文
侯會始七 于諸霸	六	柯人與五 會魯	四	三
武曲八二十 公沃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一	十	九	八	七
三	二	子莊年說公宋 公元御桓	義牧君萬十 有仇殺	弔仲威魯自水宋九 來文使蹇公大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厲年公鄭 公元厲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甲辰		
五	四	
十七	十六	
九	八	鄭
獻立臯本武九二 公爲諸子公 十	年其元不八二已并公晉 元因更年十立晉稱武	其君爲武周獻以侯滅 地并晉公命周實潛晉
弟武年公秦 公 元德	死人初葬二 從以雍十	
十三	滅伐十 之鄂二	
五	四	
三二十	二二十	
十六	十五	
十八	十七	
五二十	四二十	
三	伐諸二 我侯	復七亡 入歲後
十四	十三	

伐燕二 王衛		后取元惠 陳年王
十九		十八
十一		十
二		年諸公晉 元龍獻
年公秦 元宣		四狗社伏初二 門邑礫祠作
二	由詳罷系又相杜杜亦氏敖作壯劉莊家艱顛 <small>作曰徐</small> 年顛堵 也其未家與近聲堵作云劉堵此音敖作系音 <small>動一廣</small> 元敖	
女取七 文衛		六
五二十		四二十
十八		十七
二十		十九
七二十		六二十
五		四
王伐十 奔王六		十五

叔后死母太五 帶生惠早子	王入誅四 惠頤	三	子溫王 頤立奔
二二 十	一二十	二十	
惠年十公陳四公齊也始田來自陳十 王周一二宣年十桓此常奔陳完四	十三	十二	
姬戎伐五 得闕	四	三	
時作四 密	三	二	
立敖殺弟五 自堵譚	四	三	
十	九	八	公弟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奔子厲一二 齊完公十	二十	十九	
三	二	元侯蔡 年盼種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元公鄭 年捷文	王亂救七 入周	六	
十九	十八	父我鄭十 仲執七	子溫 頤立

甲寅					
侯賜十命齊	九	八	七	六	
七十二	六十二	五十二	四十二	三十二	齊公三十二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觀如
十	九始九都城	八侯故盡八子羣晉殺	七	六	年之五
九	八	七	六	五	
五	四	三	二		元王楚年惲成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二	元公衛年赤懿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八	七	六	五	四	
四	三	二	元公曹年夷釐	一三十	
六	五	四	三	二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牙弟莊二三 鳩叔公 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四二十	燕戎伐三二 也爲山 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五	十四	十三	故驪居夷蒲耳沃居申太十 姬風吾城居重曲生子二	十一
二	年公秦 元成	十二	十一	十
十	九	八	七	六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七	六	五	四	三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九	八	七	六	五
十一	十	九	八	七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十八	十七	十六	
哀元公魯 姜年申釐	父殺釐申陳友公殺慶二 慶公爲立自季湣父	元公魯 年開湣	湣陳友般死 公立奔季子
弟殺七二 魯女 十	六二 十	五二 十	
十八	廢知君將申十 其子軍生七	始萬耿趙始耿伐十 此魏畢夙封霍魏六	
年好公秦 元任穆	四	三	
十三	十二	十一	
三二 十	二二 十	一 二十	
戴元公衛 公年燬文	年公衛弟黔更其亂惠國 元戴 牟立後滅公忽	我戰士好我翟八 國滅不鶴公伐	
四三 十	三三 十	二 三十	
十六	十五	十四	
三	二	年公曹 元昭	
十四	十三	十二	
二三 十	一 三十	三十	

	甲子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四	三	二	齊襄自
茅賁伐潰蔡侯率三 賈包楚遂蔡伐諸十	蔡怒公舟姬與九二 姬歸公蕩共蔡 十	伐狄丘築爲八二 戎救楚衛 十	淫夫莊 故人公
奔重自姬以申一二 蒲耳殺機驪生 十	二十	下虢以于假以荷十 陽滅伐虞道幣息九	
于迎四 賈婦	三	二	
置屈陘我齊十 完使至伐六	十五	十四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四	三	丘城爲諸公齊二 楚我侯率桓	弟也
七三十	六三十	五三十	
十九	伐故以十 我齊女八	十七	
六	五	四	
十七	十六	十五	
二	年公燕 元襄	三三十	

甫曰徐 <small>國</small> 太立襄五二 隴皇廣 <small>國</small> 叔長王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八	七	六	五	
四三十	三三十	鄭侯率二三 伐諸十	一三十	
耳以伐五二 故重 <small>國</small> 十	四二十	奔夷三二 梁吾十	狄耳執滅二二 奔重 <small>國</small> 十	奔夷 屈 <small>國</small> 十
八	七	六	五	
二十	十九	釋謝肉許伐十 之楚租君許八	十七	
不賢目讓茲太公三 聽公夷兄父子疾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八	七	六	五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年公曹 元共	九	八	七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六	五	四	三	

召叔我戎三 之帶太伐	二	立諸元襄 王侯年王	王年十云 崩惠四二
十一	十	梁至晉我齊九 遷高亂伐率	
七三十	公晉朋使六三 惠立隰十	拜命賜宰子丘于諸夏五三 無胙孔使天葵侯會十	
二	秦克誅年吾公晉 約倍里元夷惠	吾立卑之克齊立公六二 夷子及殺里奚卒十	
戎伐救十 去戎王一	亡子丕十 來豹鄭	夷求芮使夷九 吾入賂郤吾	
伐三二 黃十	二二 十		一二十
二	相目年父公宋 夷元茲襄	丘會齊未公一三 葵桓葬薨十	
十一	十		九
四四十	三四 十		二四十
六二十	五二 十		四二十
四	三		二
與夢有四二 之天妾十	三二 十		二二十
九	八		七

	甲戌		
六	五	四	奔叔欲齊帶誅
十四	十三	十二	
四十	王叔王孫使九三 怒帶言請仲十	下讓卿以周戎仲使八三 卿受禮上欲于平管十	
之晉請秦五 倍粟飢	與粟飢四 我秦請	三	
十四	絳雍粟輸不與欲丕十 至起晉聽公無豹三	十二	
英滅六 六	五二十	四二十	
五	四	三	
十四	十三	十二	
二	元公陳 年欺穆	五四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七	六	五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蘭穆蘭 公生
十二	十一	十	

十一	十	九	八	七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五月有日食不食之失 官書之
二	年昭孝 元公	三四 十	四二 十 王戎以 齊寇 告齊 諸侯 成周	四十 一
十	九	八	七 重耳 聞仲 去齊 之齊	六 秦惠 立公 之復
十 滅梁 城不好 民梁	十八	十七	十 六 河 爲東 置司 官	十 五 以食 破士 晉得 破士
一三十	三十	二十 九	二十 八	二十 七
十	九	八	七 五 六 石 隕 我 飛 都 過 退	六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七	六	五	四	三
五	四	三	二	蔡莊 公甲 年元
十二	十一	十	九	八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二十 九	二十 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於復叔十 周歸帶四	十三	十二	
二二 十	一二十	二十	
弟歸五 帶王	四	三	
襄也之夷惠閉歸秦圍太十 賀音子吾公晉亡質子三	十二	十一	
二二 十	一二十	二十	音聲好亡驚罷 皮罷去故相
四三 十	之復襄執三三 歸公宋十	二三 十	
十家上水于傳穀露敗戰泓十 二云系之泓戰梁之楚之三	盟召十 楚二	十一	
二二 十	一二十	二十	
十	九	八	
八	七	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伐楚君五三 我宋如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甲申	
音凡犯也鄭犯王十 似又音地犯奔六	十五	
四二十	三十	
七	盟不以伐六 同其宋	
求犯夫原衰夫魏武圍誅年公晉 伯曰咎大爲趙大爲魏子元文	公爲圍十 懷立四	字又音 如致
耳送以四二 重兵十	歸耳女妻禮楚耳迎三二 顧重之厚於重十	
六三十	禮過重五三 之厚耳十	
年臣公宋 元王成	戰死公十 泓疾四	股敗師年 傷大宋
四二十	禮過從重三二 無齊耳十	
十二	十一	
十	九	
十七	私負禮過重十 善耦倍無耳六	
七三十	詹禮過重六三 諫叔無耳十	
二二十	一二 十	



河王二 陽狩十	十九	十八	王晉十 納七	
會踐公八二 朝土如十	七十二	六十二	五十二	
朝敗會元公齊 周楚晉年潘昭	立公殺開衛潘冀孝十 潘子孝方子因弟公	九	八	
曹鹿取伐侵五 伯執五衛曹	衛報救四 聆曹宋	宋三 服	二	內莫 王如
朝伐會八二 周楚晉十	七十二	六十二	河王欲五二 上軍內十	
濮于子晉四 城玉敗十	宋玉使九三 伐子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兵我晉五 去楚救	於告我楚四 晉急我伐	親倍三 晉楚	二	
奔公五我晉三 立出鹿取伐	二	元公衛 年鄭成	五十二	
王朝伐會十 周楚晉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王朝伐會十 周楚晉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歸公我晉一二 之復執伐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一四十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五	四	三	二	王
堯文九公	八	圖與成歸聽七 鄭秦公衛周	六	土賜周河而敗諸 地公命陽朝楚侯
不叔鄭將二三 可曰襄襄十	一三十	去言有圖三 卽奇鄭十	九二十	
四四十	三四十	二四十	一四十	
九	八	七	六	
七	六	復成周五 衛公入	宋衛晉四 與以	晉復晉瑕公 歸朝會子
四	三	二	元公陳 年朔共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堯文五四公	四四十	故以圖秦三四 晉我晉十	二四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七二十	

		甲午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二	元公魯 年興文	襄三三 公十
八	七	我狄六 僇
汪敗我秦三 于穀報	我衛伐二 伐衛	于破元公晉 穀秦年驪襄
敗報伐五三 我穀晉十	官復歸三敗四三 其公將穀十	我晉襄三三 穀敗郎十
以年臣王楚 其元商穆	爲自不賜食王殺潘與子職子殺王六四 王立聽死熊欲王崇傅恐太立太欲十	五四 十
十二	十一	十
十	伐我晉九 晉我伐	八
七	六	五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三	二	之高我秦元公鄭 詐弦歸年蘭穆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五	四	晉公三如	
十一	十	九	
六 趙子成 成子樂 成子伯 成子學	五 伐秦 新秦 國秦 城秦 音	四 秦伐 我取 王官	
八三十	三七 十	六三 孟十	于汪
四 滅六	三 滅江	二 晉伐	相崇宅太 為賜子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三	十 晉公如二	十一	
十	九	八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六	五	四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一三十	
六	
十二	
公爲太遂恐立欲子爲趙公七 靈子立誅君更少太盾卒	年皆大也賢白於封居先靈名貞名成 卒此夫四臣季靈之也且伯枝子哀子
言故譏君十百死人殉薨繆九三 卒不之子人七者從以葬公 十	
五	
十六	
十四	
十一	
五二十	
二三十	
七	
七三十	

元頃 年王	崩襄三三 王 十	二三十	
九	非以求衛王八 禮葬金來使	七	
十五	十四	十三	
鄭侯率三 救諸	戰狐報武我秦二 之令城取伐	專趙年阜公晉 政盾 元夷靈	
三	二	反乙魯元公秦 耕音年魯廣	
服以伐八 晉其鄭	七	六	
二	也脫徐子公云曰徐之襄年白公宋 是廣少成一廣子公 元杵昭	成固公十 公殺孫七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我楚十 伐	九	八	
四十	九三十	八三十	

			甲辰二
四	三		十
十二	十	長歸賊翟敗十 翟得而于長一	十六
十八	五		四
遷秦河秦馬我秦六 師曲戰與羈取	五	也澄今澄微 城之蓋音	拔伐四 梁秦少秦
河大與馬取伐六 曲戰我怒羈晉	五		我晉四 我秦取伐
十一	十		九
五	四	丘翟敗四 長長	三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一三十	三十		二十
三	二		元公曹 年壽文
十三	十二		十一
三	二		年公壽 光桓

二	元匡 年王	赴故爭公崩頃六 不政癩王	五
十六	我齊日辛六十 伐錢丑月五	死晉齊七史斗入肆十 君宋年曰周北星四	十三
民不 心得	年人公齊 元商懿	公爲立子殺商卒昭二 懿是自太人弟公十	十九
十	蔡我九 入	室平捷乘八以趙八 王落納百車盾	會得七 隨
十	九	八	會得晉七 隨詐
滅三 庸	二	元王楚 年侶莊	十二
鮑公殺衛人襄九 立弟昭伯使夫	八	七	六
四 十	三 十	二 十	一 十
三	二	年國公陳 元平靈	十八
元公蔡 年申文	侯我晉四三 薨莊伐十	三 十	二 十
七	我齊六 郭入	五	四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七	六	五	四



五	四	三
公不宣魯元公魯 室正公立年便宜	宣子立殺襄十 公爲庶嫡仲八	我齊十 伐七
之濟取年公齊 田四魯元惠	公子桓公共二職奪父酈公四 惠公立殺人妻閻而駭別	伐三 魯
鄭宋救趙十 伐陳眉三	十二	宋侯率十 平諸一
元公癸 年和共	十二	十一
故服倍陳伐六 晉我以宋	五	四
故倍以伐楚三 也楚我我鄭	二	我侯率弟昭元公宋 伐諸晉公年鮑文
七二 十	六二 十	五二 十
六	五	四
四	三	二
十	九	八
盾使宋逢侵與二 伐趙晉侵陳楚十	十九	十八
十	九	八

		甲寅	
二	元定 年王	崩匡六 王	
四	三	二	卑。
四	三	覆敗成王二 長父子	
二	伐年晉公晉 鄭元黑成	族賜趙立于黑公穿盾公殺趙十 公氏之周晉子迎使趙靈穿四	
四	三	二	
亂氏若九 滅爲敷	重鼎維澤伐八 輕間至陸	七	
六	賣歸元贖五 圍亡華	于羹以華四 鄭陷羊元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九	八	七	
七	六	五	
十三	我宋十 圍二	十一	
公元公鄭 子年夷靈	亡華二二 歸元十	元獲師與一二十 華戰宋	故倍我 晉以
十三	十二	十一	

六	五	四	三	
七八日 月蝕	七	六	五	
八	七	六	五	
六秦魯 伐秦獲	五	四衛 與陳 伐	三桓中 荀父 鄭陳 伐救	
三晉 我獲 伐	二	秦桓 公元 年	五	
十陳 舒滅 伐	十二	十一	十	鄭之 伐
十	九	八	七	
三十 四	三十 三	三十 二 十 陳晉 與 侵	三十 一 楚鄭 與 我 楚 鄭 中行 子 距 救 伐 我	
三十 楚我 滅舒 伐	十二	十一 十 一 衛 晉 侵 我	十	
十一	十	九	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四	三	二		歸以故 生讎殺 公
宣元 燕公 年	十六	十五	十四	

九	八	七	
十一	日四十 蝕月	九	
年野公齊 元無頃	衛國龍杼卒惠十 奔高有崔公	九	
二	伐與年據景 郎宋元公	公鄭陳師諸楚子使七 薨成救伐侯以伐桓	蘇日市之驟 而六絳殺
六	五	四	
立徵陳侯率十 陳舒夏誅諸六	十五	我鄭缺晉伐十 敗救郤鄭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二	奔國齊元公衛 來高年遊稷	五三十	
太靈元公陳 子公年午成	靈辱其舒夏十 公殺母以徵五	十四	
十四	十三	十二	
二十	十九	十八	
七	我楚晉六 伐宋	師敗來我楚五 楚救晉伐	
四	三	二	

			甲子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初十 稅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五	四	三	二	
我秦使揚執救六 伐鄭有解宋	伐五 鄭	四	河所爲救三 上敗楚鄭	
伐十 晉	九	八	七	
罷誠反告華五圍二 楚以子元月宋十	使爲圍十 者殺宋九	十八	之謝肉鄭圍十 釋祖伯鄭七	子靈 午公
楚皆華十 去楚元七	我楚使殺十 圍者楚六	十五	伐十 陳四	
六	五	四	三	
五	四	三	二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元公曹 年盧宣	莧文三二 公十	二二 十	一二 十	
揚執伐佐十 解宋楚一	我晉十 伐	九	八	
八	七	六	以卑我楚五 解辭我圍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魯成公 肱元年 春取齊 隆我	宣公 八年	十月 鮑	十六
九	八 晉伐 我	七年 晉郤 來婦 笑克 歸去 使人 齊怒	六
十	九年 齊伐 執子 張罷 兵	八年 使齊 克婦 于郤 歸笑 婦	七 隨滅 赤會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楚共 王審 元年	二十 三 莊王	二十 二	二十 一
二十 一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	九	八	七
九	八	七	六
二	蔡景 公固 元年	二十 二 文公	十九
五	四	三	二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二	十一	十	九

甲戌		
二十	十九	十八
楚合倍公不晉公四 於晉欲敬晉如	楚曹宋會三 鄭伐衛晉	盟與陽我齊伐與二 楚竊汝歸齊晉
十二	受不晉欲如頃十 敢晉王晉公一	父達靈公克晉十 丑虜于敗郟
敬來魯十三 不公三	鄭侯率六始十 伐諸卿置二	敗與十 齊魯一
十七	十六	十五
救子四 鄭反	三	救衛冬大爲晉母徵臣公秋二 齊魯伐夫邢以奔舒竊巫申
二	元公宋 年殺共	二二 十
二	元公衛 年滅定	伐地反敗諸堯穆十 我楚侵齊侯與公一
十二	十一	十
五	伐四 鄭	三
八	七	六
堯襄我書晉十 公范取欒八	伐諸晉十 我侯率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二	元簡王	崩定一二十
七	六	五
十五	十四	十三
謀吳通臣以十楚而於始巫六	侵鄭書使十五蔡遂救樂	其而其宗崩梁十晉用人隱伯山四
二十	十九	十八
伐七鄭	六	設公鄭故倍伐五來悼也我鄭
五	四	三
五	四	三
十五	十四	十三
八	我晉七侵	六
十一	十	九
反古論我楚弟悼元公鄭困音伐也公年驗成	來樂晉伐薨悼二救書使我楚公	楚公元公鄭訟如年費悼
三	二	年公燕元昭
伐來巫二楚謀臣	年夢吳元壽	



七	六	五	四	三
十二	十一	之葬晉公十 諱送如	九	八
三	二	元公齊 年環靈	薨頃十 公七	十六
二	年曼公晉 元壽厲	十九	我秦伐成執十 伐鄭公鄭八	秦邑武復十 侵田趙七
五二十	盟歸河侯與四二 倍盟夾晉十	三二十	伐二二 晉十	一二十
十二	十一	十	晉冬救九 成與鄭	八
十	九	八	七	六
十	九	八	七	六
二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	伐晉九 我侯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六	五	伐諸晉四 我侯率	伐執如盟與三 我公晉公楚	二
八	七	六	五	四
七	六	五	四	三

		甲申	
十一	十	九	八
以子子季欲告宣十 義得文文殺晉伯六	離會吳始十 鍾通與五	十四	伐會十 秦晉三
七	六	五	伐四 秦
鄆敗六 陵楚	直宗之宗譏三五 諫好伯殺伯郤	四	差將獲敗至伐三 成其之涇秦
二	年公秦 元景	七十二	伐諸晉六二 我侯率十
歸子敗醉子不救十 反殺軍反利鄭六	德鄭許十 葉請長五	十四	十三
元公宋 年成平	還晉元宋十 復奔華三	十二	秦我晉十 伐率一
二	元公衛 年衍獻	莫定十 公二	十一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三	以我晉二 歸公執	年芻公曹 元質成	秦我晉十 伐率七
來我晉盟倍十 救楚伐楚晉	九	八	伐七 秦
十二	十一	十	九
十一	離會與十 鍾晉	九	八

靈元王	崩簡十王四	十三	十二	
會二虎晉	彭園元公魯城宋年午襄	堯成十八公八	十七	脫
十一	於光太我晉救我十晉賀子使伐鄭不	九	八	
鄭侯率二城伐諸	彭園年公晉城宋元悼	公爲公立厲偃中嬖八悼孫襄公殺行書	七	
六	五	四	三	
二十	救侵十鄭宋九	城宋石爲十彭伐魚八	十七	
五	彭歸魚晉犬我楚四城我石誅丘取侵	石封彭楚三魚城伐	二	
六	彭園五城宋	四	三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八	
七	六	五	四	
率堯成十諸晉公四	救楚消兵取晉十來上次我伐三	伐與十宋楚二	十一	
三	二	年公燕元武	堯昭十三公三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甲午				
五	四	三	二	
六	子季五 卒文	晉公四 如	三	
十五	十四	十三	伐十 吳二	
六	五	晉狄戎說魏四 朝狄和絳	千尋魏三 楊絳	虎牢
十	九	八	七	
四二十	伐三二 陳十	伐二二 陳十	陳忌使衛吳重使一二 侵何山至伐子十	
九	八	七	六	
十	九	八	七	
二	元公陳薨成 年弱哀公	我楚三 伐十	侵盟倍九二 我楚楚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十一	十	九	八	
四	三	二	元公鄭 年憚釐	我侯 伐
七	六	五	四	
十九	十八	十七	我楚十 伐六	

奔王九 晉叔	八	七	六
侵楚十 我鄭	於可十公上會伐與九 衛冠一年間河鄭晉	晉公八 如	七
子令十 光太九	伐與十 鄭晉八	十七	十六
侯率十 伐諸	我秦伐衛魯率九 伐鄭曹宋齊	八	七
我晉十 伐四	我楚伐十 援爲晉三	十二	十一
使八二 子十	爲武師伐七二 秦城于鄭十	伐六二 鄭十	圍五二 陳十
我鄭十 衛伐三	鄭我晉十 師伐率二	十一	十
救十 宋四	姜公曹鄭我晉十 幸轅師伐率三	十二	十一
六	五	四	歸公我楚三 亡爲圍
九二 十	鄭我晉八二 伐率十	我鄭七二 侵十	六二 十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諸晉三 侯率	伐楚與我侯率駟誅二 我怒盟我伐諸晉子	子釐元公鄭 公年嘉簡	侯赴病詐釐夜使子五 諸卒以公殺賊駟
十一	十	九	八
三二 十	二二 十	一二 十	二十

十二	十一	十	
十三	晉公十二 如二	軍各三分三十 將軍爲桓一	西鄙
二十	二十	二十	離侯會高 鍾諸厚
十三	十二	之侯合絳用曰櫟敗鄭侯率十 樂賜諸九魏吾公我秦伐諸一	秦晉鄭 伐荀
十七	十六	之鄭晉鮑庶我十 櫟敗救伐長使五	
我吳一三 敗伐十	三十	伐鄭九二 我晉十	鄭蕘救
十六	十五	伐楚十 我鄭四	來救
十七	十六	十五	
九	八	七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十八	十七	十六	
六	五	救秦伐諸晉伐與四 來我侯率宋楚	之產亂孔救楚伐 攻子作子來我
十四	十三	十二	
楚年樊吳 敗元諸	卒壽五二 夢十	四二十	

甲辰			
十五	十四	十三	
鄆我復震我齊十 北伐齊地伐六	我齊日十五 伐蝕五	日十蝕四	
伐五二 魯十	伐四二 魯十	奔公衛三二 來獻十	
名反視滿滿楚伐元公晉 也地林音坂子敗年彪平	薨悼十 公五	或械秦夫侯率十 音林敗伐大諸四	
二十	十九	械我夫侯晉十 林敗伐大諸八	
滿我晉三 坂敗伐	二	名系吳出太共元王楚 招本奔子王年招康	王之 薨共
十九	十八	十七	
二	弟定元公衛 公年狄騶	秋公立奔公子孫十 弟定齊公攻文八	
十二	十一	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三十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九	八	七	
十七	十六	十五	
四	三	我楚讓季二 伐位子	我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六
日二 餘十	十九	伐與十 齊晉八	鄆我齊十 北伐七
年公齊 元莊	伐晉自殺崔光太牙立廢八二 我衛立牙杼與子爲子光十	之大晏臨晉七二 破嬰瀾圍十	伐六二 魯二十
五	伐與四 齊衛	破齊鄭宋率三 之大圍衛魯	二
四二 十	三二 十	二二 十	一二 十
七	六	伐五 鄭	四
三二 十	二二 十	齊我晉一二 伐率十	伐二 陳十
六	齊我晉五 伐率	四	伐三 曹
十六	十五	十四	我宋十 伐三
九三 十	八三 十	七三 十	六三 十
二	元公曹 年勝武	薨成三二 公十	伐二二 衛十
十三	爲子十 癩產二	伐齊我晉十 我楚圍率一	十
二	年公燕 元文	薨武十 公九	丁八
八	七	六	五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二十
侵四二 齊十	三二十	生孔二二 子十	再晉公一二 蝕日如十
通長五 楚晉	朝晉沃入樂欲四 歌取伐曲遲遣	夫晉音歸不嬰奔遲晉三 也大盈之如曰晏來樂	二
九	八	奔樂七 齊遲	舌殺公魯六 虎羊來襄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通與十 率齊一	十	九	八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十	我齊九 伐	八	七
我楚二 伐率十	十九	十八	十七
楚三四 率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三
六	五	四	三
日子十 范產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六	五	四	三
十二	十一	十	九

	甲寅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日七二 蝕十	六二十	師伯報鄆我齊五二 之孝以北伐十	蝕日再
欲慶二 專封	公衛請如年白公齊 獻歸晉元杵景	景弟立殺其公以崔朝我晉六 公爲其之妻通莊杼歌報伐	謀晏子
十二	獻復嘉誅十 公入公衛一	之太唐至伐十 役行報高齊	
一三十	三十	不晉公九二 結盟如十	
十四	鄭蔡率十三 伐陳三	王殺役師報我吳十 吳射之舟以伐二	救伐陳 齊鄭蔡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後公衛 元衍獻	公內公殺齊十 獻復嘉晉二	十一	
三二十	鄭我楚二二 伐率十	我鄭一二 伐十	鄭
六四十	五四十	四四十	鄭我 伐
九	八	七	
二十	伐陳楚十 我蔡率九	入伐十 陳陳八	伐我爲宜 陳請政子
三	二	年公燕 元懿	
二	年祭吳 元餘	薨射門迫伐諸十 以傷巢楚樊三	

元景年王	七十二	
所知樂觀子吳九二 爲樂靈周來季 十	康楚公八二 王葬如 十	
歎晏使札吳四 嬰與來季	吳封封攻發慶氏高冬三 奔慶慶兵封謀樂鮑	自氏誅 殺杼崔
魏歸政曰札吳十 趙韓卒晉來季四	十三	
三三 十	二三十	
元鄭楚 年數熊	薨康十五 王五	
二三 十	一三十	
三	二	年
五二 十	四二十	
八四 十	七四十	
十一	十	
冠脫禮子歸政產謂札吳二二 矣於幸以於將曰子來季 十	一二 十	
奔止齊年公燕 來高 元惠	薨懿四 公	
侯使季餘關守四 諸札祭殺門	奔封齊三 來慶	

四	三	二
元公魯 年稠昭	心有十公薨襄一三 童九年昭公 十	三十
七	六	五
奔子秦十 來后七	十六	十五
乘車奔后公六三 千晉子弟 十	五三十 十	四三十 十
王爲自郊園令四 靈立敖殺尹	尹爲父王三 令園季	二
五三十 十	四三十 十	三三十 十
三	二	元公衛 年惡襄
八二十 十	七二十 十	六二十 十
二	元侯蔡 年班靈	立公子焉公楚子爲九四 自殺太通女取太 十
十四	十三	十二
五二十 十	四二十 十	之皮產殺寵子諸三二 止子子欲爭公 十
四	三	二
七	六	五

七	六	五
楚不稱四會病	三	之謝河晉公二 還晉至如
十	室晉向氏歸齊向見使晏九 卑公曰叔田政曰叔晉嬰	送無齊八 女字田
二十	十九	女來無齊十 送字田八
九十	八十	七十
五我冬慶方吳盟宋諸夏三 城取報封誅朱伐地侯合	二	玉子共元王楚 肘王年圍靈
八十	七十	六十
不稱六會病	五	四
一三十	三十	九二十
五	四	三
楚不稱十會病七	十六	十五
會國曰子八二 不三產十	如晉夏七二 楚冬如十	六二十
七	奔恐臣誅公幸癩殺公六 齊出公幸癩臣立公欲	五
慶楚十封誅	九	八

			甲子 八
十一	十	九	五
華賀召楚公八 臺章之楚如	日子季七 餽卒武	六	十一
十四	君入十 燕三	君入伐晉公十 其燕請如二	秦子秦一 歸后二十
四二十	君入三二 燕十	其燕請公齊二二 君入伐來景十	歸自后公四 晉子卒十
三	二	年公秦 元哀	吳侯率四 伐諸
陳之人內華就七 滅實亡臺章	章人尹執六 華入亡芊	賂次伐五 乾吳	九三十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七
年公衛 元靈	無姜夫九 子氏人	八	三十
自哀作弟五三 殺公亂昭十	四三十	三三十	六
九	八	七	十八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九二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十	八
二	年公燕卒歸惠 元悼至公	我齊九 伐	十
十四	十三	乾我齊十 賂次伐二	伐諸楚十 我侯率一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至朝十 河晉二	十一	日四十 蝕月	九
晉公十 如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二	元公晉 年夷昭	公十娶星春六二 薨月女出有十	五二 十
七	六	五	四
徐王十 以伐一	蔡之疾之疾使蔡醉十 侯爲居棄圍棄侯殺	九	陳兵疾第八 定將棄
二	元公宋 年佐元	薨平四四 公十	三四 十
晉公五 朝如	四	三	二
四	三	二	定楚孫哀元公陳 我來也公年吳惠
年廬蔡 元侯	侯爲居棄之楚如靈十 蔡之疾使殺楚侯二	十一	十
五二 十	四二 十	三二 十	二二 十
公六三 如十	五三 十	四三 十	三三 十
六	五	四	三
年味吳 元餘	十七	十六	十五

甲戌			
子后十八 卒太八	十七		十六
日十餘五	十四		十三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五	四		三
十	九		八
太王二 子爲	玉子共元王楚 抱王年居平	蔡復自靈自作 陳殺王立亂疾二	王役霸稱次恐 怒於民乾吳
五	四		三
八	七		六
七	六		五 惠陳王楚 公立復平
四	三	虛侯本曰徐 子景一廣	子景我王楚二 侯立復平
元公曹 年須平	七二十		六二十
三	二		元公鄭 年寧定
二	年公燕 元共		七
四	三		二

之晉  
歸謝

嗣  
君

子景  
侯

晉



二十	二十	二十	十九	
地十九 震九	十八	辰星蝕朔正十 見誓日月七	恥葬留晉公十 之公之晉如六	
五二十	四二十	三十	二十	
三	二	年疾公晉 元棄頃	矣室疆六公六 卑公癩卒	
十四	十三	十二	十一	
六	五	戰與四 吳	三	之自女取 取好秦
九	火八	七	六	,
十二	火十一	十	九	
十一	火十	九	八	
八	七	六	五	
元公曹 年午悼	薨平四 公	三	二	
七	火六	五		德如曰子讓火四 修不產之欲
年公燕 元平	薨共五 公	四	三	
四	三	戰與二 楚	元吳 年儋	

元敬 年王	五二 十	四二 十	三二 十
三二 十	日二二 蝕十	蝕歸謝河晉公一二 日之晉至如十	禮魯狩晏公濟二 間入子與景十
九二 十	八二 十	七二 十	入界獵六二 魯因魯十
七	王立平亂周六 秋亂公室	五	四
十八	十七	十六	十五
吳十 伐	九	來蔡八 奔侯	吳晉宋建太奢誅七 奔伍奔子尙伍
十三	十二	十一	之見來子楚公殺信公十 鄭亂奔建太子諸詐母
十六	十五	十四	十三
吳十 敗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三	二	奔年國侯蔡 楚元東悼	立而侯殺東公薨平九 自子平國孫靈公
五	四	三	二
楚十 建一	十	九	來從子楚八 奔宋建太
五	四	三	二
公八 子	七	六	來伍五 奔員

	甲申		
四	三	二	
公以我齊六二 處鄆取十	音 <small>國</small> 居公攻桓氏誅公五二 運 <small>國</small> 鄆出公氏三季欲十	來鸞四二 巢鶴十	地震
田子見慧二三 氏曰晏星十	一三 十	三十	
城於內趙知十 王王執驪	九	八	
一 二 十	二 十	十九	
棄不子子欲十 女肯四四立三	十二	離我伐爭梁吳十 纒取桑人卑一	敗我
曼 <small>音</small> 年曼公宋 音 <small>國</small> 元頤景	十五	十四	
十九	十八	十七	
十八	十七	十六	沈取我 胡兵
三	二	弟悼元侯蔡 侯年申昭	
八	七	六	
十四	十三	十二	殺作 之亂
八	七	內晉公六 王請如	
十一	十	九	楚光 敗

七	六	五	
聽君曰齊如乾公九二 之公主侯鄂侯自 十	乾處弗入晉公八二 侯之聽晉求如 十	七 二十	
五 三十	四 三十	三 三十	可於有 長齊德
十三	夫爲其各其族誅六 大子使邑分公癩二	十一	
四 二十	三 二十	二 二十	
三	二	脫忌誅元王楚 衆以無年珍昭	昭子 王爲
四	三	二	萬
二 二十	一 二十	二十	
一 二十	二十	十九	
六	五	四	
二	作曰徐年公曹 聲一廣元襄	九	
元公鄭 年薑獻	十六	十五	
十一	十	九	
二	年閻吳 元閻	光殺專光公十 立傑諸使子二	

十一	築爲諸晉十城我侯使	九	八	
至乾襄昭年宋定侯自公元公	乾公二三侯卒十	日一三十	三十	乾復侯之
九三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六三十	
三	城周侯率二築爲諸	元公晉年午定	襄頃十公四	
八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五二十	
朝侯章我吳伐臺七來蔡隳敗吳瓦	六	滑我吳五六伐	扞封來公吳四吳以奔子三	
八	七	六	五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故以朝十留喪楚	九	八	七	
年公曹元隳	立公殺弟平五自襄通公	四	三	
五	四	三	二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屠楚之擊我楚六巢之取敗邲伐	五	滑取伐四六楚	楚子三三奔公	

	甲午		
楚侯率與十 侵諸晉四	十三	十二	
四	三	二	
二四 十	一四 十	四十	
侵諸我周六 楚侯率與	五	四	
救晉楚一三 請包 十	三十	九二十	
王鞭子亡昭入伐吳十 墓平晉伍王鄢我蔡	故得三侯蔡九 歸妾歲留昭	八	之子常夫楚 孫囊也子大瓦
十一	十	九	
爭與九二 長蔡 十	八二 十	七二十	
八二 十	七二 十	六二十	
鄢伐與我衛爭與十 楚我吳侵長衛三	楚請如得常與十 伐晉歸妾子二	十一	
四	三	二	
八	七	六	
十八	十七	十六	
入伐與九 鄢楚蔡	八	七	

十八	王晉迎劉十 入王子七	晉王亂徒朝王十 奔故作之子六	十五
攻三三欲陽八 陽桓桓伐虎	我齊七 伐	六	日釋與桓執陽五 蝕之盟子季虎
伐我魯六四 魯我伐十	伐侵五四 魯衛十	四四 十	三四 十
伐十 衛	敬入九 王周	八	七
五三 十	四三 十	三三 十	二三 十
蔡亦泣爲子十 昭泣民民四四	十三	若都魯都徒楚我吳十 音 都恐番伐二	入王去至秦十 復昭吳救一
十五	十四	十三	十二
我侵晉三三 伐魯十	我齊二 三 侵十	一三 十	三十
吳因留吳公四 死之吳如	三	二	元公陳 年柳懷
十七	十六	十五	十四
堯靖四 公	三	二	元公曹 年路靖
十二	十一	我魯十 侵	九
三	二	年公燕 元簡	十九
吳死留公陳十 子之來三	十二	取伐十 魯楚一	十

二十	二十	十九	
十一	西其在夾國彪司我齊子谷于齊公十 南縣祝谷志郡馬地歸相孔夾侯會	奔虎伐九 齊虎陽	關奔虎 陽虎
九十四	八十四	奔虎四七四 晉虎陽十	
十三	十二	來陽十 奔虎一	
公生二 懷操	見彗年公秦 星元惠	薨哀六三 公十	
十七	十六	十五	侯恣
十八	十七	來陽十 奔虎六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三	二	元公陳 年越滑	
二十	十九	十八	
有國三 夢人	二	年陽曹 元伯	
二	弱鄭元公鄭 益年勝擊	薨獻十 公三	
六	五	四	
十六	十五	十四	



	甲辰		
四二十	三二十	二二十	
十四	十三	行孔受桓樂歸齊十 子之子季女來二	
二五十	一五十	女歸五 樂魯十	
十六	中伐趙十 行范鞅五	十四	
五	四	三	公簡
二十	十九	十八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顛太九三 曠子十	魯之來孔八三 如縣子十	伐七三 魯十	
來孔六 子	五	四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射疆公六 獻好孫	五	我衛四 伐	許孫待鐸曹謀社子來 之疆公請振亡宮立君
卒子五 產	四	三	
九	八	七	
我越伐十 傷敗越九	十八	十七	

七 十	六 十	五 十	
二	元公魯 年蔣哀	日薨定十 蝕公五	
氏中輸五五 粟行范十	伐四五 晉十	三五 十	
敗救鄭中國趙十 之我來行范鞅九	我齊朝中國趙十 伐歌行范鞅八	十七	
八	七	六	
三 十	蔡侯率二 國諸十	倍敗以滅一 之我吳胡十	
四 十	三 十	我鄭二 、伐十	
太晉軒曠堯靈二四 子納立子釗公十	伐一四 晉十	四十	出 奔
九	我吳八 伐	七	
來于乞吳私長六二 州州遷人召楚十	故吳我楚五二 怨以伐十	四 十	
九	八	七	亡之夢司使厲 去子者城爲君
我鐵戰趙氏中救八 師敗于鞅與行范	七	伐六 宋	
十二	十一	十	
三	伐二 越	元夫吳 年差王	死指闔 以圍

三十	九二十	八二十	
五	四	地三震	
太子嬰薨景八五 子爲姬立公 十	氏救田七五 范乞 十	六五十	
伐奔中中敗趙二二 衛齊行行范鞅 十	之人鄆拔趙一二 有柏邯鞅 十	二十	
年公秦 元悼	薨惠十 公	九	
六二十	五二十	四二十	
七二十	六二十	惡桓過孔五二 之翹宋子 十	
故范我晉三 氏救伐	二	元公衛 年輒出	于劓 威贖
十二	十一	十	
元公蔡 年期成	昭共大八二 侯誅夫 十	七二十	吳來 近
十二	十一	我宋十 伐	
十一	十	九	
三	二	年公燕 元獻	
六	五	四	

甲寅		
三三十	二三十	一三十
三取去盟城我邾吳八 邑我齊而下至伐爲	謝子子季百吳于吳公七 之賈使康宰微緡王會	六
邑取伐二 三魯	年生公齊 元陽悼	子殺陽許田元孺齊 孺生立乞年子晏
五二十	侵四二 衛十	三二十
四	三	二
公爲於子召子二 白吳勝建四	元王楚 年章嘉	城王欽七二 父死陳十
滅我曹三 之我倍十	衛侵九二 魯鄭十	伐八二 曹十
六	我晉五 侵	四
十五	十四	來我吳十 欽楚伐三
四	三	二
伯曹宋十 陽鄭滅五	欽我宋十 我鄭圍四	我宋十 伐三
十四	十三	十二
六	五	四
伐九 魯	我魯八 緡會	伐七 陳

六三十	五三十	四三十
歸孔孔故有我齊十 子子迎晉丹伐一	伐與十 齊吳	九
我吳魯年公齊 敗與元簡	公爲子立齊悼子齊伐吳四 簡王其人公殺鮑我魯	三
八二十	齊執使七二 伐趙十	六二十
七	六	五
五	伐四 鄭	吳陳伐三 故與陳
三三十	伐二三 鄭十	雍之我鄭一三 丘子敗圍十
歸孔九 魯子	來自孔八 陳子	七
十八	十七	成與倍十 吳楚六
七	六	五
十七	十六	伐雍我宋圍十 我丘師敗宋五
九	八	七
敗與十 齊魯二	吳陳伐與十 伍陳齊魯一	十

九三十	八三十	七三十
奔公衛獲四十 來出麟狩四	池會與十 黃吳三	春在縣音託藥田臯會與十 壽名高臯音賦用藥吳二
權專相公爲其公殺田四 國之常平弟立簡常	三	二
一三十	長池會與三 爭黃吳十	九二十
十	九	八
八	伐七 陳	故父鄭四請勝白六 怨以伐子數公
六三十	我鄭五三 師敗十	四三十
亡軛曠父十 出入劇二	十一	藥吳晉公十 臯會與如
一二十	二十	十九
十	九	八
二十	十九	我宋十 伐八
十二	師敗十 宋一	十
十五	池會與十 黃晉四	臯會與十 藥晉三

二四十	一四十	四十
十七	卒孔子六	地我齊爲子使景子十 饒歸介買齊伯服五
三	二	反五驚田是齊子景元公齊 高音氏稱自也公年驚平
四三十	三三十	二三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十一	復惠自白白公王攻子令勝白十 國王殺公公攻葉惠西尹殺公	九
九三十	八三十	日子守葵七三 善章心惑十
尋莊三 戎公	二	年曠公衛 元創莊
	潛陳楚三二 公殺滅十	二二十
十三	十二	十一
三二十	二二十	一二十
十五	十四	十三
我楚十 敗八	十七	十六

	甲子	
	三十四 王	
	七二 卒十	十八
	五二 卒十	四
	六三 卒十	五三
	立厲 公子	卒十 四
	七五 卒十	十二
	四六 卒十	四十
音作圖傳復出逐石年起衛 數專或音入輔起傳元君		出莊子趙人戎州 奔公攻簡與州人
	卒十 九	十四
	八三四 卒十	二十
	八二 卒十	十六
滅三二 年十	三二 卒十	十九

索隱述贊曰太史表次抑有條理起自共和訖於孔子十二諸侯各編  
年紀與亡繼及盛衰臧否惡不揜過善必揚美絕筆獲麟義取同輪

考證

十二諸侯年表。索隱篇言十二實敘十三者。賤夷狄不數吳。臣德齡按是表主春秋。吳于春秋之季。



始通上國而壽夢以前自不得列于是表。然則十二之號固不得不仍其舊。司馬貞之論鑿矣。  
周

皇甫謐曰：二十四年惠王崩。○春秋僖八年爲惠王二十五年。冬十有二月丁未。天王崩。左氏以僖七年閏月惠王崩。八年十二月告喪。謐之說依左氏也。趙匡以左氏爲不足憑。吳澄曰：惠王前年冬有疾。今年歲終乃崩。此不知何所本也。

襄王十四年。叔帶復歸於周。○本紀十二年。春秋左傳與表同。

三十三年。襄王崩。○本紀三十二年。春秋文八年秋八月戊申。天王崩。左傳秋襄王崩。與表同。

頃王五年崩。○本紀六年。春秋與紀同。

敬王十六年。王子朝之徒作亂。故王奔晉。○本紀同。左傳天王處於姑蕪。辟僖駟之亂也。杜注：姑蕪。周地。據此則王未嘗奔晉也。

四十三年。敬王崩。○本紀四十二年。左傳哀十九年冬。叔青如京師。敬王崩故也。據此則敬王四十四年崩無疑。徐廣曰：歲在甲子。非一本又作徐廣曰：皇甫謐曰：敬王四十四年崩。元己卯。崩壬戌。按通鑑敬王元年壬午。崩年乙丑。己卯乃景王二十三年。敬王烏得稱元。壬戌乃敬王四十一年。豈有崩後三年元王方卽位乎。其誤不辨而明矣。

善

孝公立三十八年卒。○世家二十七年。按周宜王誅伯御。立孝公。在伯御之十一年。其年乃孝公元年。而表以伯御元年爲孝公元年。故孝公多十一年矣。

桓公十六年。公會晉謀伐鄭。○世家會于曹。謀伐鄭。春秋公會宋公蔡侯衛侯于曹。左傳。會于曹。謀伐鄭也。則晉當是曹。

僖公十五年五月。日有食之。不書。史官失之。○世家不載。左傳。不書朔與日。官失之也。不書下疑脫朔與日三字。

文公八年。王使衛來求金。○世家不載。春秋九年事。

成公元年春。齊取我陞。○世家二年。春秋左傳與世家同。陞作龍。

昭公稠。○世家作稠。徐廣曰。一作詔。春秋與表同。

十年四月日蝕。○世家不載。春秋亦無其事。

二十四年。鸛鶴來巢。○世家二十五年。春秋左傳與世家同。

二十五年。公出居鄆。○世家二十六年。春秋昭二十五年九月己亥。公孫於齊。次於陽州。十有二月。齊侯取鄆。二十六年。公至自齊。居於鄆。據此則取鄆在二十五年。居鄆在二十六年。表與世家小有

參差耳。

哀公七年公會吳王於繪。○春秋繪作鄆。穀梁作繪。

齊

莊公贖。○世家贖作購。

釐公二十五年山戎伐我。○世家山作北。

桓公七年會諸侯於鄆。○春秋同。世家鄆作甄。

昭公二十年卒。○世家十九年。春秋文十四年。爲齊昭二十年。夏五月乙亥齊侯潘卒。與表同。

懿公四年公別邴駸父而奪閭職妻。○左傳同。世家邴駸作丙戎。閭作庸。

惠公二年王子成父敗長翟。○世家成作城。

晉

孝侯十六年曲沃莊伯殺孝侯。○世家十五年。

晉侯潛。○世家春秋俱作緡。

獻公二十六年公卒立奚齊。里克殺之。及卓子立夷吾。○世家同。卓子作悼子。按春秋僖九年晉里克殺其君之子奚齊。左傳里克殺公子卓。又春秋僖十年晉里克弑其君卓。及其大夫荀息。經傳不

同表云及卓子蓋依傳也。

襄公三年秦報我殺敗於汪。○世家秦使孟明伐晉報殺之役取晉汪以歸按春秋文二年爲晉襄三年秦穆三十五年春王二月甲子晉侯及秦師戰於彭衙秦師敗績左傳春秦孟明視帥師伐晉以報殺之役又春秋冬晉人宋人陳人鄭人伐秦左傳伐秦取汪以報彭衙之役據此則報殺敗汪自是兩事而表與世家連類而及耳又彭衙之戰秦本紀在穆三十四年與春秋異鄭世家穆公三年從晉伐秦敗秦於汪又與秦本紀晉世家經傳不同。

景公據○世家同春秋據作獮。

厲公壽曼○世家同春秋壽曼作州蒲。

頃公棄疾○世家春秋棄疾俱作去疾。

秦

穆公十六年爲河東置官司○左傳秦始征晉河東置官司焉係十五年事本紀與傳同。

三十年圍鄭有奇言卽去○本紀三十年助晉人圍鄭鄭使人言於繆公秦乃罷兵春秋僖十三年晉人秦人圍鄭左傳甲午晉侯秦伯圍鄭佚之狐言於鄭伯曰若使燭之武見秦君師必退紀與經傳事同文異奇言二字太史公斷文也。

三十五年伐晉報穀。敗我於汪。○本紀三十六年以報穀之役。無敗汪事。說詳晉襄三年。共公五年卒。○本紀文也。表因之。春秋宣四年。秦伯稻卒。則共公立四年。非五年矣。

桓公元年。○當在魯宣五年。

二十七年卒。○本紀文也。春秋成十四年。秦伯卒。則桓公立二十八年明矣。表因本紀之誤。是以秦桓之事。俱與春秋異。而遞誤一年耳。

楚

文王五年。息夫人陳女過蔡。○世家不載。春秋左傳。在莊十年。爲楚文六年。是當與伐蔡獲哀侯以歸。同入六年。

十三年卒。○世家文也。春秋莊二十年。爲堵敖元年。則文王立十五年。堵敖立三年。表因世家之誤也。

成王憚。○春秋憚作顛。穀梁作髡。

二十六年滅六英。○世家云滅英。無六字。徐廣曰。一本作黃。春秋楚成二十四年滅黃。二十九年齊人徐人伐英。楚穆四年秋。楚人滅六。據此則楚成二十六年。六英俱未滅。當從滅黃。其編年亦當從春秋。

莊王侶○春秋侶作旅。穀梁作呂。

六年伐宋陳○世家云伐宋無陳。左傳楚子侵陳遂侵宋與表同。

康王招○春秋招作昭。

靈王圍○春秋圍作虔。

七年就章華臺內亡人實之○世家同。左傳昭七年爲楚靈六年爲章華之臺納亡人以實之。據此卽六年表內執芊尹亡人入章華之事此爲謾文。

滅陳○世家八年春秋左傳與表同。左傳昭十一年楚公子棄疾帥師圍蔡韓宣子問於叔向對曰楚王季孫吳以討於陳曰將定而國陳人聽命然則定陳者滅陳之詐詞也。且定陳之言在楚靈七年經傳無八年定陳之文。

昭王珍○春秋珍作軫。

四年吳三公子來奔○世家同。左傳魯昭三十年吳子使徐人執掩餘使鍾吾人執燭庸二公子奔楚。據此則三字誤。

七年囊瓦伐吳○世家同。春秋左傳定二年秋楚人伐吳。據此當是楚靈八年。

惠王四年伐鄭○世家六年白公請兵令子西伐鄭無四年伐鄭之事。春秋哀十年冬楚公子結帥

師伐陳年同事異疑陳鄭音近而誤耳。

宋

惠公○世家三十年卒子哀公立哀公元年卒子戴公立與表異又戴公世家無名則立字立君之謂也表誤以爲戴公名耳。

殤公十年華督殺公○世家春秋同。

莊公馮元年○春秋在桓三年至莊二年乙酉宋公馮卒據此則宋莊立十八年明矣乃世家誤以十九年卒表遂以殤公被弑之年爲莊公元年故有十九年耳。

桓公御說○世家御作禦。

成公王臣○穀梁王作壬。

文公鮑○世家鮑作鮑革。

共公瑕○春秋瑕作固。

平公成○公羊成作成。

景公頭曼○春秋頭曼作欒。

二十九年侵鄭衛魯○世家不載春秋春宋皇瑗帥師侵鄭無侵衛魯之文秋宋人圍曹則魯當是

曹是年晉曼多帥師侵衛。則侵衛當是晉事。

衛

莊公十七年。州吁長好兵。○世家十八年。

宣公元年。晉共立之。討州吁。○世家。衛桓十六年。春秋。隱四年九月。衛人殺州吁於濮。冬十有二月。衛人立晉。與世家同。

惠公三年。朔奔齊。立黔牟。○世家四年。春秋。桓十六年十有一月。衛侯朔出奔齊。與世家同。朔復入十四年。○按惠公立四年亡八年。通十二年。世家云。通凡十三年。

懿公八年。翟伐我。○世家九年。春秋。閔二年。狄入衛。與世家同。

文公二十三年。重耳從齊過。無禮。○世家十六年。左傳。與表同。第按左傳。重耳處狄十二年而行。過衛。衛文公不禮焉。及齊。齊桓公妻之。然則重耳從狄過衛。非從齊過衛也。

成公三十一年。楚伐鄭。與我平。晉中行桓子距楚救鄭。伐我。○世家不載。春秋。宣五年。爲陳靈十年。楚人伐鄭。左傳。楚子伐鄭。陳及楚平。晉荀林父救鄭。伐陳。據此。當是陳靈之事。

獻公十五年。救鄭。敗晉師。櫟。○世家不載。春秋。襄十一年夏。晉率諸侯伐鄭。衛與之。秋。晉率諸侯伐鄭。會於蕭魚。衛亦與之。無救鄭之文。冬。秦人伐晉。左傳。秦庶長鮑庶長武帥師伐晉。以救鄭。己丑。秦



晉戰於欒。晉師敗績。據此當是秦景十五年事。

殤公狄。○春秋狄作剽。

靈公三十七年伐魯。○世家不載。春秋定十二年。衛公孟彊帥師伐曹。魯當是曹。

出公十二年。父蒯聩入。輒出亡。○世家同。春秋哀十六年春己卯。衛世子蒯聩自戚入衛。衛侯輒來奔。據此則哀十六年爲出十四年。非十二年明甚。而蒯聩元年亦非哀十五年矣。

陳

弟他殺太子免代立。國亂再赴。陳厲公他元年。陳大夫五父後立爲厲公。○左傳。桓五年。文公子他殺太子免而代之。公疾病而亂作。則殺免在陳桓三十八年。又春秋桓六年。蔡人殺陳佗。則是年佗不得稱元也。桓十二年爲陳厲七年。八月壬辰。陳侯躍卒。則厲公名躍而非佗也。孔穎達曰。躍爲厲公。世家本文也。莊二十二年傳。陳厲公。蔡出也。故蔡人殺五父而立之。五父卽佗。六年。殺佗而厲公立也。陳世家以佗與五父爲二人。言蔡人爲佗殺五父及桓公太子免而立佗。是爲厲公立七年。太子免之三弟躍。林杵臼共弑厲公而立躍。是爲利公。利公立五月卒。林立。是爲莊公。按傳五父佗一人。而世家以爲二人。按經蔡人殺佗。在桓公卒之明年。不得爲佗立七年也。佗以魯桓六年見殺。躍以魯桓十二年始卒。不得爲躍立五月也。旣以佗爲厲公。又妄稱躍爲利公。世本本無利公。皆是馬

遷妄說也。據孔氏之辨，則表仍世家之誤明矣。至七年表云：公淫蔡，蔡殺公，俱非厲公。躍徐廣曰：班氏云桓公之弟。

成公二十九年，倍楚盟，楚侵我。○世家二十九年，倍楚盟，三十年，楚共王伐陳，春秋襄三年，陳侯使袁僑如會。左傳：楚子辛爲令尹，欲侵於小國，陳成公使袁僑如會求成。據此，則是年陳爲請盟，非倍盟也。且經傳俱無楚侵陳之文。又襄四年，左傳：春，楚師爲陳叛，故將伐陳。三月，陳成公卒，聞喪乃止。夏，楚彭名侵陳。據此，則當在陳成三十年。

哀公弱。○春秋弱作溺。

潘公二十三年，楚滅陳。○世家二十四年，左傳：哀十七年秋七月己卯，楚公孫朝帥師滅陳，與世家同。

蔡

宣侯措父。○春秋作宣公考父。

景侯固。○世家固作同，春秋與表同。

二十八年，晉率我伐鄭。○世家不載，春秋襄九年，蔡景二十八年，曹成十四年也。冬公會晉侯宋公衛侯曹伯莒子邾子滕子薛伯杞伯小邾子齊世子光伐鄭，不及蔡。據此，疑是曹成之事，誤入於蔡。

者。

靈侯班。○世家春秋班俱作般。

蔡侯廬。○世家春秋同。左傳廬作盧。

元年。○世家滅蔡三歲。楚平王立廬爲平侯。春秋昭十一年冬十有一月丁酉。楚師滅蔡。十三年。蔡侯廬歸于蔡。據此則昭十二年廬不得稱爲元也。

悼侯東國。○春秋昭二十一年。蔡侯朱出奔楚。二十三年。蔡侯東國卒於楚。朱殺梁作東。第攷朱無歸入葬之文。東國無出奔之事。汪克寬曰。東卽東國。誤爲朱也。

曹

戴伯鮮。○世家鮮作蘇。

宣公廬。○世家廬作疆。春秋廬作盧。

成公二十二年伐衛。○世家不載。春秋襄十七年夏。衛石買帥師伐曹。無曹伐衛之文。

平公須。○世家須作頃。春秋與表同。

靖公路。○世家春秋路俱作露。

鄭

桓公周宣王母弟。○世家云。宣王庶弟。

莊公寤生元年。祭仲生。○世家封弟段於京。祭仲諫之。左傳同。生疑是諫。

二十九年。與魯璧易許田。○世家云。與魯昉易許田。春秋隱八年三月。鄭伯使宛來歸昉。左傳鄭伯請釋泰山之祀而祀周公。以泰山之昉易許田。據此璧當是昉。又春秋桓元年。爲莊三十三年。鄭伯以璧假許田。表同。世家不載。

昭公元年。忽母鄧女。祭仲取之。○文義未詳。按世家初祭仲甚有寵于莊公。公使娶鄧女。生太子忽。故祭仲立之。則太史公書之者。見立忽之由此也。取當是娶。

子嬰。○世家同。春秋子嬰作子儀。

厲公亡後七歲復入。○世家厲公初立四歲。居櫟。十七歲復入。立七歲。與亡。凡二十八年。與左傳同。表誤。

襄公元年。楚伐晉來救。○世家五年事。元年。楚縱宋伐鄭。非楚伐也。亦無晉救之文。

十八年。晉欒書取我范。○世家不載。左傳取汜祭。杜注鄭地成臯縣東有汜水。范字當誤。

成公三年。與楚盟。○世家楚共王使人來與盟。鄭人私與盟。據此則春秋鄭成元年。馬陵之盟。自是兩事。

釐公憚。○世家同。春秋作髡頑。

簡公喜。○世家春秋喜俱作嘉。

二年。誅子駟。○左傳襄十年冬十月戊辰。殺子駟。據此是鄭簡三年。世家與傳同。

十七年。子產曰。范宣子爲政。我請伐陳。○世家不載。左傳。范宣子爲政。子產寓書于子西。以告宣子。

宣子說。乃輕幣。是行也。鄭伯朝晉。爲重幣故。且請伐陳也。據此則子產曰三字似羨文。

二十八年。子產曰。三國不會。○世家不載。左傳。夏。諸侯如楚。晉衛曹邾不會。鄭伯先待于申。楚王使

問禮於左師與子產。子產曰。小國共職。敢不薦守。獻伯子男會公之禮六。據此不會者四國。三字當

誤。子產曰。下疑有脫文。

定公四年。火。欲讓之。子產曰。不如修德。○左傳。昭十八年事。是鄭定六年也。世家與傳同。

十一年。楚建作亂。殺之。○世家十年。

獻公蠶。○公羊蠶作噓。

燕

宣公五年。楚圍我。我卑辭以解。○世家不載。春秋宣十二年。楚子圍鄭。左傳。鄭伯肉袒牽羊以迎。王

曰。其君能下人。必能信用其民矣。退三十里而許之平。疑是鄭襄八年。誤入於燕者。

平公六年。公如晉請內王。○世家不載。左傳昭二十四年。鄭伯如晉。子太叔相曰。王室之不寧。晉之恥也。獻子乃徵會於諸侯。期以明年。二十五年。會於黃池。謀王室也。疑是鄭定十二年。誤入於燕者。簡公十一年。敗宋師。○世家不載。春秋哀十三年春。鄭罕達帥師取宋師於岳。左傳同。無燕敗宋師之文。疑是鄭聲十九年。誤入於燕者。

吳

餘祭十七年。餘昧四年。○按春秋襄二十九年。闞弑吳子餘祭。則餘祭止四年也。襄十三年爲餘昧元年。昭十五年春。王正月。吳子夷末卒。則餘昧凡十七年也。世家誤編年歲。表遂因之。故餘昧之事。皆誤屬餘祭耳。

餘昧。○春秋作夷末。公羊作夷昧。

闞閭四年。伐楚六潛。○世家潛作濳。

夫差十八年。楚敗我。○世家越敗吳師于笠澤。左傳哀十七年三月。越子伐吳。吳師大亂。遂敗之。據此。楚當是越。

